



目录 CONTENTS

重要提示	P02
公司简介及释义	P03
经营概览	P05
董事长致辞	P09

经营业绩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P15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P17
内含价值	P39

14

46

公司治理

董事会报告和重要事项	P47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P57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P61
公司治理情况	P65
环境和社会责任	P71

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索引	P75
备查文件目录	P77

74

80

财务报告

审阅报告
中期财务报表

提示申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特提请注意

重要提示

-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审议通过了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13人，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其中，刘晓丹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姜旭平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John Robert Dacey 董事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会议，书面委托金弘毅董事出席会议并表决。
- 三、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四、本公司负责人傅帆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总精算师张远瀚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蓁女士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 六、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战略风险、资本管理风险和集团特有风险，有关本公司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
- 七、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八、本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联系我们

本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联系方式

电话：+86-21-58767282

传真：+86-21-68870791

Email：ir@cpic.com.cn

邮寄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投资者关系
微信公众号



公司简介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中国太保

法定英文名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简称：CPIC

法定代表人：傅帆

董事会秘书：苏少军

证券事务代表：陈昊之

股东查询：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电话：021-58767282

传真：021-68870791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2019年9月3日，本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银城中路190号交银金融大厦南楼变更为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1号

邮政编码：200010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pic.com.cn>

电子信箱：ir@cpic.com.cn

信息披露报纸（A股）：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A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sse.com.cn>

登载H股公告的指定网站：<http://www.hkexnews.hk>

登载GDR公告的指定网站：

<https://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本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A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A股简称：中国太保

A股代码：601601

H股上市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H股简称：中国太保

H股代号：02601

GDR上市交易所：伦敦证券交易所

GDR证券全称：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GDR证券代码：CPIC

会计师事务所（A股）：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签字会计师：郭杭翔、王自清

会计师事务所（H股）：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可公众利益实体核数师）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会计师事务所（GDR）：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厦17层

签字会计师：郭杭翔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公司、公司、中国太保、太保集团、集团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太保寿险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产险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产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香港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长江养老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国联安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安信农险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平洋健康险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资本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太保科技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偿二代	中国第二代偿付能力监管体系
银保监会	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金融监管总局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
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伦交所	伦敦证券交易所
中国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新会计准则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相继于 2017 年和 2020 年修订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23、24、37 以及 25 号
《公司章程》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香港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企业管治守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 C1 内列载的《企业管治守则》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大股东	具有《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下的含义，指拥有公司股本权益的人，而其拥有权益的面值不少于公司有关股本面值的 5%
GDR	全球存托凭证
ESG	环境、社会与治理
元	人民币元
pt	百分点

2024 年上半年主要业绩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p>集团营业总收入</p> <p>194,634 +10.9%</p> <p>太保寿险保险服务收入 41,835 -2.4%</p> <p>太保产险保险服务收入 93,076 +4.2%</p>	<p>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营运利润^{注2}</p> <p>19,738 +3.3%</p>	<p>集团内含价值</p> <p>568,766 +7.4%</p>
	<p>集团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p> <p>25,132 +37.1%</p>	<p>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p> <p>251% -6pt</p> <p>太保寿险 205% -5pt 太保产险 220% +6pt</p>
<p>寿险新业务价值</p> <p>9,037 +22.8%</p> <p>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18.7% +5.3pt</p>	<p>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注3}</p> <p>3.0% +0.9pt</p> <p>集团投资资产总投资收益率^{注3} 2.7% +0.7pt</p>	<p>集团管理资产</p> <p>3,263,010 +11.7%</p>
<p>产险^{注1}承保综合成本率</p> <p>97.1% -0.8pt</p>	<p>集团投资资产净投资收益率^{注3}</p> <p>1.8% -0.2pt</p>	<p>集团客户数（千）</p> <p>181,310 +1,441</p>

注：

- 1、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2、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 3、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6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6月	变动 (%)
主要价值指标			
集团内含价值	568,766	529,493	7.4
有效业务价值 ^{注1}	247,944	237,974	4.2
集团净资产 ^{注2}	267,310	249,586	7.1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9,037	7,361	22.8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	18.7	13.4	5.3pt
太保产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	97.1	97.9	(0.8pt)
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 (%) ^{注3}	3.0	2.1	0.9pt
主要业务指标			
保险服务收入	137,019	134,064	2.2
太保寿险	41,835	42,865	(2.4)
太保产险	93,076	89,320	4.2
集团客户数 (千) ^{注4}	181,310	179,869	0.8
客均保单件数 (件)	2.33	2.32	0.4
月均保险营销员 (千名)	183	219	(16.4)
太保寿险综合退保率 (%)	0.9	1.1	(0.2pt)
总投资收益率 (%) ^{注3}	2.7	2.0	0.7pt
净投资收益率 (%) ^{注3}	1.8	2.0	(0.2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806,983	672,235	20.0
主要财务指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5,132	18,332	37.1
太保寿险	20,055	14,023	43.0
太保产险	4,792	4,041	18.6
基本每股收益 (元) ^{注2}	2.61	1.91	37.1
每股净资产 (元) ^{注2}	27.79	25.94	7.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太保集团	251	257	(6pt)
太保寿险	205	210	(5pt)
太保产险	220	214	6pt

注:

-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的数据填列。
- 3、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 4、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核心竞争力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综合性保险集团，公司坚守价值、坚信长期，持续做精做强保险主业，坚定不移推动高质量发展。公司整体业绩稳中向好，市场地位巩固，综合实力持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和社会民生质效进一步增强。

专注

公司专注保险主业，积极发挥多业务板块综合经营优势，专业化能力持续增强。人身险板块坚持长期主义，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入推进产品服务创新融合，全面提升客户服务能级；深化以代理人渠道为核心的多元渠道转型，渠道价值创造能力稳中有升。财产险板块坚定服务新发展格局，持续完善风险减量体系，车险聚焦客户经营和精细化管理能力提升，优化新能源车险经营模式，非车险丰富科技保险、绿色保险等产品服务供给，助力新质生产力培育。资产管理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责任投资”理念，优化资产负债管理机制，持续打造与负债特征相匹配的跨周期资产配置框架体系，助力公司价值稳步增长。

稳健

公司经营风格稳健，持续优化以法人治理主体责任为基础的治理架构，健全权责清晰、有效制衡的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制度，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协调运转的现代化公司治理机制。公司建立健全兼顾长期与短期、发展与风控的经营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公司搭建涵盖风险治理、风险策略和大类风险管理的风险管理体系，持续优化风险管理制度，提升一体化风控水平，塑造合规风控文化机制，有效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创新

公司坚持客户导向，持续推进转型创新，培育高质量发展新动能。大健康战略围绕“健康中国”“养老金融”等国家战略，积极应对客户健康类需求和行为变化，提升健养服务供给能力，为客户提供差异化、个性化保险产品服务解决方案。大区域战略以地区资源禀赋差异和特色发展定位为出发点，聚焦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深化产寿协同、资负协同和产服协同，提升区域发展影响力和辐射力。大数据战略以“数字金融”为出发点，建立健全集团化数据治理体系，拓展数智化赋能场景，推进保险大模型建设，加快数字劳动力等智能化标杆应用研发，助力公司高质量发展。

责任

公司积极发挥保险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作用，服务国家战略和民生保障，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为客户、员工、股东和社会创造价值。公司健全消费者保护体系，持续提升太保服务“责任、智慧、温度”的品牌影响力。为员工成长提供创新学习平台，加强青年人才培养，优化组织管理，提升员工获得感、归属感和幸福感。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加快 ESG 机制建设，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助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进一步增进与投资者沟通，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保持稳健分红水平，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发展成果。

公司荣誉

- 中国太保在 BrandFinance 发布的“2024 年度全球最具价值保险品牌 100 强”榜单中排名保持第五位
- 中国太保在《每日经济新闻》发布的第八届“中国上市公司品牌价值百强榜”中位列第 59 位
- 太保产险“‘碳普惠’传播案例”荣获《中国银行保险报》“2024 金诺·金融品牌产品传播案例”
- 太保寿险在《中国银行保险报》主办的“2023-2024 ‘金口碑’年度保险产品评选活动”中，“太保鑫相伴 3.0 终身寿险”“太保鑫福年年（尊享版）年金保险（分红型）”分别获得“年度寿险保险产品”奖和“年度年金保险产品”奖
- 太保资产在《财视中国》主办的“第十六届基金与财富管理·介甫奖”评选中，荣获“优秀保险资管社会责任奖”，“卓越财富股息价值股票型产品”和“太平洋卓越 ESG 债券精选资产管理产品”分别获评“优秀权益类保险资管产品”“优秀 ESG 保险资管产品”
- 长江养老荣获《亚洲资产管理》“2024 Best of the Best Awards”评选 3 项大奖，分别为“China, Best Enterprise Annuity Manager（中国最佳企业年金管理人）”“China, Fintech Innovation in Pensions（中国养老金融科技创新奖）”和“China, Best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 - Golden Sunshine Collective Enterprise Annuity Scheme（中国最佳企业年金计划（金色晚晴计划））”
- 太平洋健康险在《中国银行保险报》主办的“2023-2024 ‘金口碑’年度保险产品评选活动”中，“蓝医保·长期医疗险产品组合”荣获“‘金口碑’年度医疗保险产品”奖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中国太保股东朋友们：

2024 年上半年，国际环境依旧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呈现复苏向好趋势，中国太保以“金融强国”树向立标，坚持“稳”的基调，锚定“进”的目标，夯实“立”的根基，突出“破”的实效，不断深化转型变革，实现 2024 年起好步、开好局，进一步增强发展的定力、信心和底气，以稳进之策筑牢经营之基。

深耕主业，稳进兼备，综合实力持续增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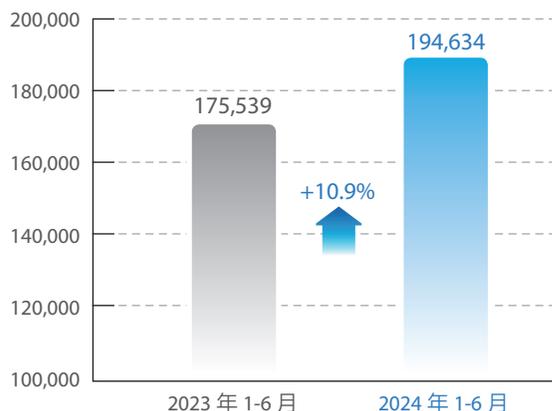
2024 年上半年，公司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不动摇，量质并举，经营业绩再上新台阶。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946.34 亿元，同比增长 10.9%，其中保险服务收入 1,370.19 亿元，同比增长 2.2%；归母净利润 251.32 亿元，同比增长 37.1%；归母营运利润 197.38 亿元，同比增长 3.3%。负债端加快关键领域突破，发展趋势稳中向好。寿险新业务价值保持快速增长，同比增长 22.8%；新业务价值率同比提升 5.3 个百分点至 18.7%；保单继续率等品质指标持续向好。产险坚持高质量发展，承保综合成本率同比优化 0.8 个百分点至 97.1%，保费收入保持较快增长。资产管理把握结构性机会，投资业绩对集团贡献占比上升，非年化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达 3.0%，同比增长 0.9 个百分点；管理资产规模再上新台阶，达 3.26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7%。

深化转型，优化供给，经营质效持续提升。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纵深推进寿险“长航”转型，代理人渠道以队伍成长为核心，核心人力在实现产能持续提升的基础上，核心人力规模上半年实现企稳上升；银保渠道应对新形势，坚持价值导向，新业务价值稳步增长，价值率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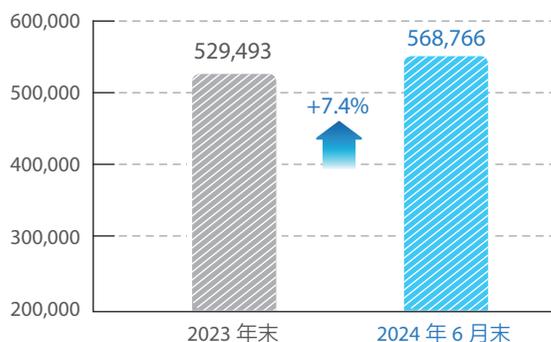
集团营业总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内含价值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平显著提升。产险坚持可持续发展战略，车险聚焦客户经营和精细化管理能力提升，优化新能源车险经营模式；非车险持续优化保险产品和业务结构，加快创新领域布局；农险创新产品服务应对客户多元化需求。同时，公司聚焦社会民生，不断提升综合保障能级：积极参与惠民保、大病保险、长护险等普惠保险项目；“太保家园”实现 13 城 15 园布局，在住人数持续增长；“太医管家”落地 48 个百岁居智慧体验中心；农险保障提质扩面，助推乡村振兴；巨灾赔付及风险减量管理助力提升社会抗风险质效。此外，公司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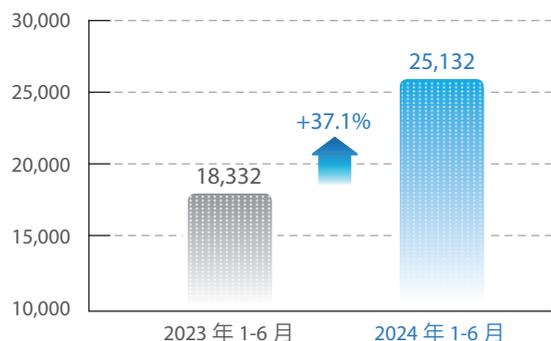
全绿色低碳体系建设，推进碳金融保险等绿色保险产品创新；不断完善 ESG 投资投资策略，绿色投资规模进一步扩大；建设职场绿色运营示范，完善 ESG 风险管理体系，ESG 品牌效应进一步显现。在 2023 年度消保监管评价中，太保产、寿险公司表现领先行业，连续三年获监管最高评级，产、寿险服务质量指数继续保持行业领先。

深化改革，强化治理，管理之基持续夯实。

公司持续完善现代金融企业公司治理体系，有序推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工作，确保公司战略延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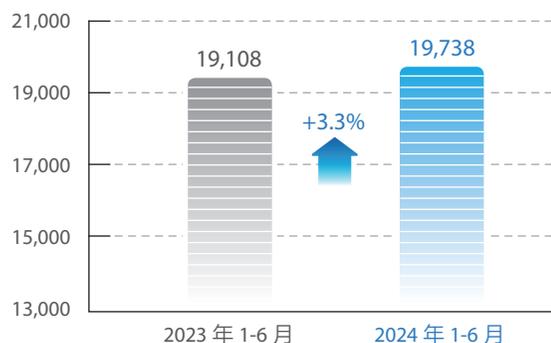
集团归母净利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归母营运利润^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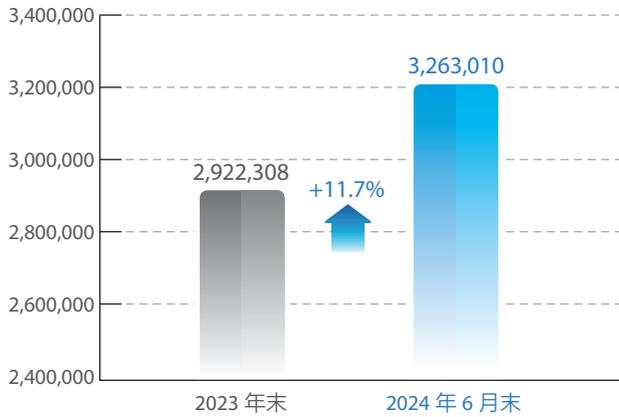
和经营平稳。公司持续健全风控体系，夯实内控管理基础，在行业 SARMRA 评估、集团公司治理评估中持续获评优异。公司深耕数智化转型，发挥大数据治理体系优势，通过金融与数字技术的有机融合，拓展并加快推进数字劳动力等场景化应用，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纵深推进人才体制机制改革，深化职业经理人任期制契约化管理，建立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内生机制；同时，推进干部见习制度，进一步树立公开透明、鼓励挑战的人才文化。

上半年的成绩源自于全体太保人凝心聚力、团结奋斗，当前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进程中，保险业正迎来高质量发展的历史性机遇。中国太保将以“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一流保险金融服务集团”为目标，深刻把握保险业发展规律，加快转变发展方式，推进产品供给、销售服务和队伍管理体系升级，着力提升公司价值创造能力、客户经营能力、资产负债联动管理能力、风险防控能力，力争成为内涵式发展、特色化经营和精细化管理标杆。

下半年，中国太保锚定目标愿景，进一步优化保险服务供给，争创一流服务、一流管理、一流品牌、一流业绩。**一是服务国家战略，进一步发挥保险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作用。**做优科技金融，依托保险分散风险的有效机制，为科技研发、成果转化、产业化推广等提供风险保障和资金支持，支持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做强绿色金融，发挥保险在负债端和资产端的专业优势，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为经济社会实现绿色低碳转型提供助力和支撑；做实普惠金融，发挥风险保障、资金融通、社会管理等作用，深度参与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建设，创新并促进健康产品服务融合，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做大养老金融，创新养老产品和服务，从资金端和资产端双向服务养老金管理，应对客户保险、投资、服务一站式养老需求，支持健康养老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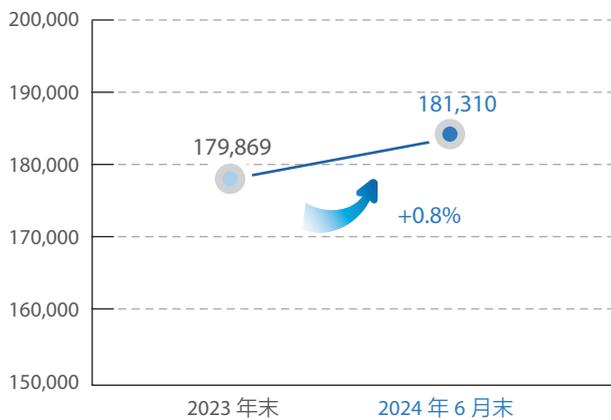
集团管理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集团客户数

单位：千



发展。二是对标最佳实践，深化转型，进一步推进业务可持续发展。寿险将深化“长航”转型的多元化渠道建设，持续推进代理人队伍质态改善，提升全险种销售能力，不断扩充优质队伍规模；银保坚持价值导向，夯实优质渠道合作基础，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产险将继续聚焦发展的可持续性，充分挖掘经济社会转型升级中新型风险需求，深化重点领域风险特征和精准定价研究，提升风险减量管理能力，推动业务结

构与品质持续优化。资产管理将持续优化与负债特征相适配的跨周期资产配置体系，加强产品创新和投研能力建设，抓好新形势下信用风险全面管控，守护增长成果。三是加强新技术应用，进一步提升数智化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将进一步发挥大数据战略赋能效应，健全集团化数据治理体系，持续推进保险大模型建设和数字劳动力应用，加快区块链技术探索，围绕服务、客群、风控、运营、投研五大方向，强化数智应用与主业的融合，提升数智化运营服务能力和经营管理效率，打造行业领先数智化解决方案标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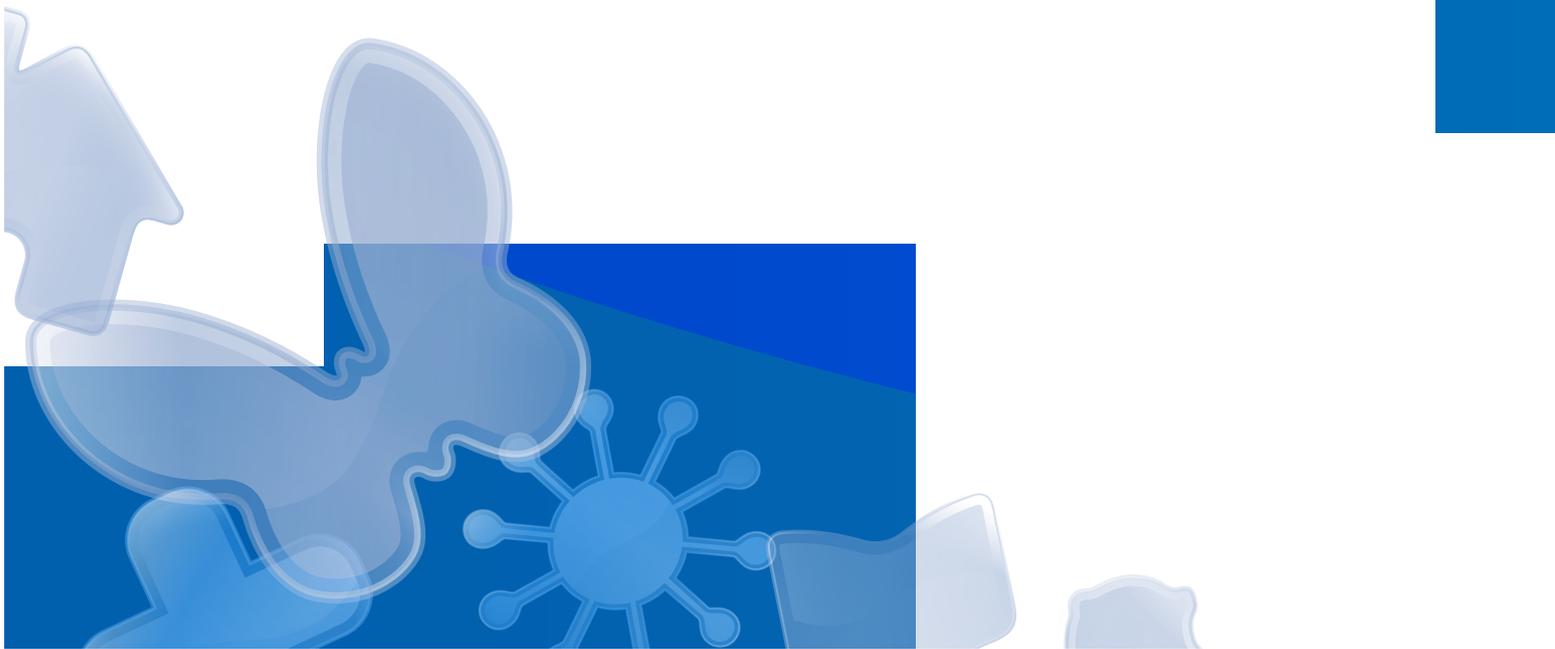
满眼生机转化钧，天工人巧日争新。中国太保将以保险人的使命担当，聚焦提升高质量发展动能，始终坚守主航道、对准新赛道、奋进中国式现代化光明大道，服务新质生产力，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要，铁肩担责，奋发进取，在守正创新中走好改革之路、未来之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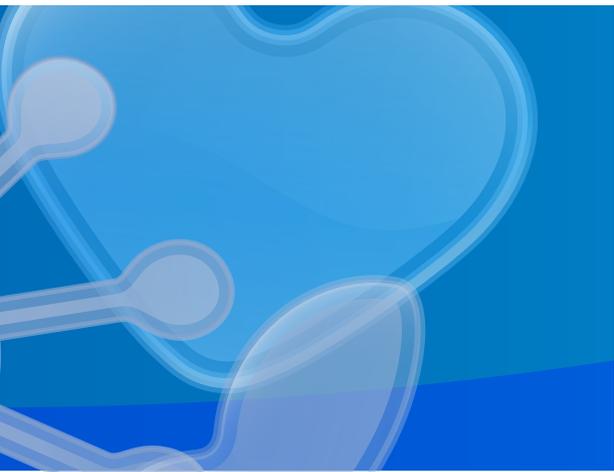
注：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董事长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经营业绩





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94,634	175,539	10.9
利润总额	29,395	22,956	28.0
净利润 ^注	25,132	18,332	3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注	25,142	18,217	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25	85,259	5.5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 (%)
总资产	2,553,488	2,343,962	8.9
股东权益 ^注	267,310	249,586	7.1

注：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 ^{注1}	2.61	1.91	3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注1}	2.61	1.89	38.0
稀释每股收益 ^{注1}	2.61	1.91	3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注1}	9.5	7.6	1.9pt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注1}	9.5	7.6	1.9pt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2}	9.35	8.86	5.5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期末比上年末 增减 (%)
每股净资产 ^{注1}	27.79	25.94	7.1

注：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2、以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年1-6月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3)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额	(4)
合计	(10)

3 其他主要财务、监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6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6月
集团合并		
投资资产 ^{注1}	2,456,027	2,250,073
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 (%) ^{注2}	3.3	/
保险服务收入	137,019	134,064
保险服务费用	116,298	114,898
保险合同资产	-	335
保险合同负债	2,077,445	1,872,620
已发生赔款负债	104,438	95,226
未到期责任负债	1,973,007	1,777,394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42,095	39,754
分出保费的分摊	7,962	7,985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7,602	7,013
承保财务损失	44,030	29,983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036	548
太保寿险		
签发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332,576	323,974
当期初始确认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同服务边际	8,917	7,524
太保产险		
三年平均承保综合成本率 (%) ^{注3}	97.4	/
三年平均承保综合赔付率 (%) ^{注4}	69.8	/

注：

1、投资资产包括货币资金等。

2、本公司于2023年1月1日起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三年平均投资收益率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和新金融工具准则实施后数据计算。

3、承保综合成本率 = (保险服务费用 + 承保财务损失 + 提取保费准备金 + (分出保费的分摊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分出再保险财务损失)) / 保险服务收入。

4、承保综合赔付率 = (已决赔款 + 未决赔款准备金提转差 + 亏损合同损益 + 承保财务损失 + 提取保费准备金 + (分出保费的分摊 -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 分出再保险财务损失)) / 保险服务收入。



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

1

公司业务概要

一、主要业务

公司通过旗下子公司提供各类风险保障、财富规划以及资产管理等产品和服务。公司主要通过太保寿险为客户提供人身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为客户提供财产保险产品和服务；通过太平洋健康险为客户提供专业的健康险产品及健康管理服务；通过太保资产开展保险资金运用以及第三方资产管理业务；通过长江养老开展养老金融服务及相关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太保资本开展私募基金管理业务及相关咨询服务；通过国联安基金开展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公司还通过太保科技提供市场化科技赋能支持和服务。

2024年上半年，全国保险行业^注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3.55万亿元，同比增长4.9%。其中，人身保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2.63万亿元，同比增长5.1%；财产保险公司原保险保费收入0.92万亿元，同比增长4.5%。按原保险保费收入计算，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分别为中国第三大人寿保险公司和第三大财产保险公司。

注：保险行业数据来自金融监管总局网站。

二、合并报表中变化幅度超过30%的重要项目及原因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42,128	31,455	33.9	时点因素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397	2,808	697.6	时点因素
保险合同资产	-	335	(100.0)	业务变动
预收保费	5,812	17,026	(65.9)	时点因素
保费准备金	700	251	178.9	业务增长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0	1,119	39.4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综合损益	10,482	7,992	3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保险合同金融变动综合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	26,346	18,118	45.4	发行永续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利润表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幅度(%)	主要变动原因
投资收益	6,893	4,376	57.5	投资资产规模增加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损失)/收益	(124)	407	(130.5)	该类投资收益减少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945	5,333	292.7	交易性金融资产市值波动
汇兑收益	32	407	(92.1)	汇率波动
承保财务损失	(44,030)	(29,983)	46.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影响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036	548	89.1	金融假设变化
信用减值损失	52	(1,183)	(104.4)	金融资产信用减值损失减少
其他业务成本	(688)	(494)	39.3	业务变动
其他综合损益	2,455	4,218	(4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和保险合同金融变动综合影响

2

业绩概述

中国太保坚持专注保险主业，坚守价值，坚信长期，持续深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转型，总体经营业绩积极向好，公司综合实力持续增强。太保寿险立足打造服务体验最佳的寿险公司，做寿险行业的长期主义者，纵深推进“长航”转型，经营业绩呈现良好发展态势。太保产险大力推进可持续发展战略，加强创新领域布局，深化风险减量管理，高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巩固。资产管理坚持穿越周期的资产负债匹配管理，强化专业化投资能力，实现良好投资业绩。

一、经营业绩

2024年上半年，集团实现营业总收入1,946.34亿元，同比增长10.9%，其中保险服务收入1,370.19亿元，同比增长2.2%。集团净利润^{注1}为251.32亿元，同比增长37.1%；集团营运利润^{注1、2、3}为197.38亿元，同比增长3.3%。集团内含价值为5,687.6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4%，其中集团有效业务价值^{注4}为2,479.4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4.2%。寿险业务新业务价值为90.37亿元，同比增长22.8%。新业务价值率18.7%，同比提升5.3个百分点。财产险业务^{注5}承保综合成本率为97.1%，同比下降0.8个百分点。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注6}为3.0%，同比上升0.9个百分点。上半年末，集团客户数达1.81亿。

寿险业务新业务价值实现快速增长，价值增长基础进一步夯实

- > 新业务价值 90.37 亿元，同比增长 22.8%；新业务价值率 18.7%，同比上升 5.3 个百分点；
- > 规模保费 1,701.05 亿元，同比增长 0.3%；
- > 寿险营运利润^{注2} 151.73 亿元，同比增长 1.8%；合同服务边际余额 3,325.76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7%；
- > 代理人渠道深化队伍转型，核心人力规模企稳回升，产能及收入持续提升；银保渠道聚焦价值增长，新业务价值稳步提升；公司强化业务品质管理，保单继续率持续优化。

财产险业务^{注5}承保盈利水平同比提升，保费收入持续增长

- > 承保综合成本率 97.1%，同比下降 0.8 个百分点。其中，承保综合赔付率 69.7%，同比下降 0.8 个百分点；承保综合费用率 27.4%，同比持平；
- >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32.03 亿元，同比增长 7.8%。其中，非车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 12.5%，占比达 53.9%，上升 2.3 个百分点；
- > 车险强化客户经营能力建设，客户黏度持续提升；非车险业务品质整体提升，健康险、责任险、企财险实现较快增长。

坚持基于保险负债特性的战略资产配置，投资业绩表现良好

- > 债权类金融资产占比 73.8%，较上年末下降 0.7 个百分点；股权类金融资产占比 14.9%，较上年末上升 0.4 个百分点，其中核心权益^{注7} 占比 11.2%，较上年末上升 0.5 个百分点；
- > 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注6} 3.0%，同比上升 0.9 个百分点；总投资收益率^{注6} 2.7%，同比上升 0.7 个百分点；净投资收益率^{注6} 1.8%，同比下降 0.2 个百分点；
- > 集团管理资产 32,630.1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7%；其中，第三方管理资产规模 8,069.8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0%。

注：

- 1、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2、比较期数据已重述。
- 3、营运利润以财务报表净利润为基础，剔除短期波动性较大的损益表项目和管理层认为不属于日常营运收支的一次性重大项目。其中，短期投资波动为产 / 寿 / 健康险等子公司，适用于除浮动收费法以外业务，考虑实际投资收益与长期预期投资收益假设的差异，及其所得税影响。一次性重大项目调整包括考虑当期税前利润抵扣项金额与过去年度平均税前利润抵扣项金额的影响差异。
- 4、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5、财产险业务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及太保香港。
- 6、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 7、包括股票和权益型基金。

二、主要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6月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6月	变动(%)
主要价值指标			
集团内含价值	568,766	529,493	7.4
有效业务价值 ^{注1}	247,944	237,974	4.2
集团净资产 ^{注2}	267,310	249,586	7.1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9,037	7,361	22.8
太保寿险新业务价值率(%)	18.7	13.4	5.3pt
太保产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97.1	97.9	(0.8pt)
集团投资资产综合投资收益率(%) ^{注3}	3.0	2.1	0.9pt
主要业务指标			
保险服务收入	137,019	134,064	2.2
太保寿险	41,835	42,865	(2.4)
太保产险	93,076	89,320	4.2
集团客户数(千) ^{注4}	181,310	179,869	0.8
客均保单件数(件)	2.33	2.32	0.4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183	219	(16.4)
太保寿险综合退保率(%)	0.9	1.1	(0.2pt)
总投资收益率(%) ^{注3}	2.7	2.0	0.7pt
净投资收益率(%) ^{注3}	1.8	2.0	(0.2pt)
第三方管理资产	806,983	672,235	20.0
主要财务指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5,132	18,332	37.1
太保寿险	20,055	14,023	43.0
太保产险	4,792	4,041	18.6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太保集团	251	257	(6pt)
太保寿险	205	210	(5pt)
太保产险	220	214	6pt

注:

- 1、以集团应占寿险扣除偿付能力额度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填列。
- 2、以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数据填列。
- 3、净 / 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
- 4、集团客户数是指该期末，至少持有一张由太保集团下属子公司签发的、在保险责任期内保单的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为同一人时视为一个客户。

3

人身保险业务

太保寿险纵深推进“长航”转型落地，经营业绩呈现良好发展态势，新业务价值快速增长。太平洋健康险加快“新产品、新渠道、新科技”核心战略落地，创新发展能力不断增强。

一、太保寿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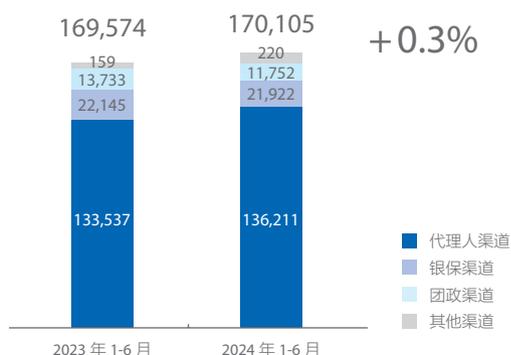
(一) 业务分析

太保寿险坚定“长航”转型，致力于打造服务体验最佳的寿险公司，做寿险行业的长期主义者。2024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规模保费1,701.05亿元，同比增长0.3%；新业务价值90.37亿元，同比增长22.8%，可比口径下同比增长29.5%；新业务价值率18.7%，同比提升5.3个百分点。

公司转型步伐不断加快，经营业绩呈现良好发展态势。一是新业务价值实现快速增长，新业务价值率持续提升。二是队伍质态持续优化，核心人力规模企稳增长，产能及收入稳步提升。三是多元渠道布局持续深化，价值银保、职团开拓业务价值稳步增长，价值贡献占比持续提升。四是业务品质持续向好，保单继续率同比提升，长险赔付率、综合退保率同比优化，多措并举推进降本增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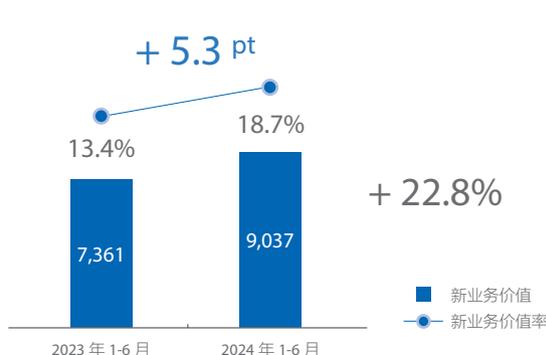
太保寿险规模保费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及价值率

(单位: 人民币百万元)



1、按渠道的分析

太保寿险构建以代理人渠道为主体的多元渠道格局，拓展多元化价值增长路径。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规模保费	170,105	169,574	0.3
代理人渠道	136,211	133,537	2.0
新保业务	24,520	22,286	10.0
其中：期缴	18,194	17,506	3.9
续期业务	111,691	111,251	0.4
银保渠道	21,922	22,145	(1.0)
新保业务	13,980	20,092	(30.4)
续期业务	7,942	2,053	286.8
团政渠道	11,752	13,733	(14.4)
新保业务	10,520	13,183	(20.2)
续期业务	1,232	550	124.0
其他渠道^注	220	159	38.4

注：其他渠道为公司在线直销业务。

(1) 代理人渠道

太保寿险持续深化“三化五最”的职业营销转型，坚持价值主线，通过队伍能力提升，实现可持续的高质量发展。职业化方面，坚持以基本法为核心，持续牵引队伍行为改变；聚焦募育留一体化，落实新人常态募育；强化绩优梯队建设，促进绩优组织成长。专业化方面，围绕客户健康保障、养老传承、财富管理需求，匹配“金三角”产品服务方案，搭建并完善客户分层经营体系，提升队伍全险种销售能力。数字化方面，试点 NBS 数字化活动量管理系统，围绕客户经营与队伍管理场景，塑形活动量管理标准模式。2024 年上半年，代理人渠道实现规模保费 1,362.11 亿元，同比增长 2.0%，其中期缴新保规模保费 181.94 亿元，同比增长 3.9%。

公司以队伍成长为核心，持续牵引队伍能力提升，实现业务稳定增长。2024 年上半年月均保险营销员 18.3 万人，期末保险营销员 18.3 万人；保险营销员月均举绩率 73.8%，同比提升 4.1 个百分点。核心人力规模企稳增长，产能及收入持续提升，月均核心人力 6.0 万人，同比增长 0.8%；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规模保费 64,637 元，同比增长 10.6%；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 8,219 元，同比增长 4.2%。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月均保险营销员（千名）	183	219	(16.4)
保险营销员月均举绩率（%）	73.8	69.7	4.1pt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规模保费（元）	64,637	58,458	10.6
核心人力月人均首年佣金收入（元）	8,219	7,886	4.2

(2) 银保渠道

太保寿险坚持价值银保战略，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不断增强“芯”银保发展动能。聚焦战略渠道合作，强化网点深耕；优化人网配置，强化队伍专业化能力建设；赋能客群分层精细化经营，完善银保专属产服体系。受市场环境及政策调整影响，新保规模增长承压，价值保持稳步增长。2024 年上半年，银保渠道实现规模保费 219.22 亿元，同比下降 1.0%；新业务价值同比增长 26.5%，新业务价值率 12.5%，同比提升 5.6 个百分点。

(3) 团政渠道

太保寿险坚守保障本源，服务国家战略，在普惠金融、助力实体经济、服务人民美好生活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普惠金融坚持广泛覆盖，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城市定制型商业保险、大病保险等政策性保险业务。针对企业特点，提供专业化服务机制和团体保险解决方案，打造标准化职团开拓业务流程，为企业员工及家庭提供综合性风险保障。2024年上半年，团政渠道实现规模保费117.52亿元，其中职团开拓新保规模保费8.42亿元，同比增长1.9%，业务规模调整的同时结构持续向好。

2、按业务类型的分析

太保寿险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打造产品服务深度融合的“芯”生态。围绕“健康保障、养老传承、财富管理”的产品服务金三角，基于不同细分客群，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产品+服务”综合解决方案。

健康保障方面，创新推出“爱心保”重疾保险产品，满足客户高杠杆需求，参保客户人均重疾保额大幅提升；创新研发“稳赢金生”康养一体解决方案，在满足客户终身重疾和价值保障需求的同时，兼顾养老需求。养老传承方面，推出“鑫福年年”养老综合解决方案，打响“富、居、雅、护”养老“芯”主张。“太保家园”深耕“颐养、乐养、康养”三条产品线，已落地13城15园，规划养老服务床位数1.65万张。财富管理方面，迭代升级“长相伴”系列终身寿险，满足客户身价保障、资产传承以及长期财富管理的综合需求，上半年覆盖客户超37.5万。此外，针对少儿客群，试点保险对接教育服务，打造多元化的服务资源供给能力。

2024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传统型保险规模保费1,064.37亿元，同比增长6.0%，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规模保费276.62亿元，同比下降3.3%；受政策调整、产品结构优化等因素影响，分红型保险规模保费381.00亿元，同比下降12.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规模保费	170,105	169,574	0.3
传统型保险	106,437	100,375	6.0
其中：长期健康型保险	27,662	28,618	(3.3)
分红型保险	38,100	43,415	(12.2)
万能型保险	16,399	13,960	17.5
税延养老保险	28	37	(24.3)
短期意外与健康保险	9,141	11,787	(22.4)

3、保单继续率

太保寿险持续强化业务品质管理，2024年上半年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96.9%，同比提升1.5个百分点；个人寿险客户25个月保单继续率91.7%，同比提升7.6个百分点。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个人寿险客户13个月保单继续率(%) ^{注1}	96.9	95.4	1.5pt
个人寿险客户25个月保单继续率(%) ^{注2}	91.7	84.1	7.6pt

注：

1、13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13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2、25个月保单继续率：发单后25个月继续有效的寿险保单保费与当期生效的寿险保单保费的比例。

4、前十大地区规模保费

太保寿险规模保费主要来源于经济较发达或人口较多的省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规模保费	170,105	169,574	0.3
江苏	20,613	18,853	9.3
浙江	16,052	15,933	0.7
河南	14,193	14,420	(1.6)
山东	13,464	13,537	(0.5)
广东	9,687	9,341	3.7
河北	9,282	9,847	(5.7)
上海	7,813	8,353	(6.5)
山西	6,915	7,126	(3.0)
湖北	6,616	6,198	6.7
北京	6,006	6,083	(1.3)
小计	110,641	109,691	0.9
其他地区	59,464	59,883	(0.7)

(二) 利源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业绩及其他	15,604	14,478	7.8
其中：保险服务收入	41,835	42,865	(2.4)
保险服务费用	(25,926)	(27,613)	(6.1)
总投资收益 ^{注1}	47,710	30,233	57.8
财务承保损益 ^{注2}	(41,311)	(27,895)	48.1
投资业绩	6,399	2,338	173.7
税前利润	22,003	16,816	30.8
所得税	(1,948)	(2,793)	(30.3)
净利润	20,055	14,023	43.0

注：

- 1、总投资收益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卖出回购利息支出、信用减值损失、其他资产减值损失和投资业务相关税费等。
- 2、财务承保损益包含承保财务损失和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保险服务收入。2024年上半年为418.35亿元，同比下降2.4%，主要受短险规模下降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保险服务收入	41,835	42,865	(2.4)
长险	36,513	36,589	(0.2)
短险	5,322	6,276	(15.2)

保险服务费用。2024年上半年为259.26亿元，同比下降6.1%，主要受赔付经验改善影响。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保险服务费用	25,926	27,613	(6.1)
长险	20,482	21,619	(5.3)
短险	5,444	5,994	(9.2)

投资业绩。2024年上半年为63.99亿元，同比增长173.7%，主要受资本市场波动和权益投资策略优化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已实现收益同比增长。

综合上述原因，2024年上半年太保寿险实现净利润200.55亿元，同比增长43.0%。

二、太平洋健康险

2024年上半年，太平洋健康险业务收入发展提速，结构优化，创新发展能力不断增强，实现保险服务及健康管理费收入12.52亿元，净利润0.43亿元。

公司加快“新产品、新渠道、新科技”战略落地，全面践行“产品即服务”价值主张，为客户提供有温度、更专业的健康保障和服务。2024年上半年，“蓝医保”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扩大，直播、“网+人”等经营模式不断突破，年轻及家庭客群快速增长，线上客户经营闭环初步形成。深入拓展线下重点经代渠道合作，自营线下业务规模取得突破。强化“险+医”联动发展，落地肺结节专病险、少儿医疗、全民普惠保、儿童脊柱侧弯、青少年健康测评等产品，持续扩大“一老一小”“非标体”及普惠型健康保险覆盖面。扩面高端优质医疗网络，升级迭代“企安芯”保障方案，高端团体业务加快发展。聚焦客户生命周期，持续优化关键营运流程，为太保产、寿险提供健康险专业营运和服务支撑，在优选医疗网络铺设、客户理赔运营、健康服务体系等方面取得阶段成效。上半年，理赔案件数达到204.7万件。

4

财产保险业务

太保产险^注坚持稳中求进，加快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数字金融等领域创新布局，加强品质管控，深化风险减量管理能力，提升灾害防护质效，推进体系化能力建设全面落地，高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巩固。

注：本报告中均指太保产险单体，不含太平洋安信农险。

一、太保产险

(一) 业务分析

2024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1,118.03亿元，同比增长7.8%，实现保险服务收入930.76亿元，同比增长4.2%。承保综合成本率97.1%，同比下降0.8个百分点，公司不断提升业务品质，承保综合赔付率69.6%，同比下降0.8个百分点；承保综合费用率27.5%，同比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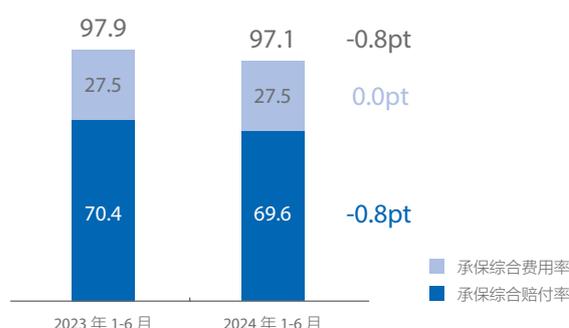
1、按险种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1,803	103,703	7.8
机动车辆险	52,167	50,765	2.8
交强险	13,877	13,377	3.7
商业险	38,290	37,388	2.4
非机动车辆险	59,636	52,938	12.7
健康险	16,132	13,293	21.4
农业险	13,650	12,434	9.8
责任险	12,459	11,143	11.8
企财险	4,542	3,706	22.6
其他	12,853	12,362	4.0

太保产险承保综合成本率

(单位：%)



(1) 机动车辆险

太保产险不断优化业务结构，持续加强资源集约化管理和渠道专业化建设，提高体系化经营管理水平。2024年上半年，车险原保险保费收入521.67亿元，同比增长2.8%，其中新能源车险保费同比增长41.7%；承保综合成本率97.1%，同比下降0.9个百分点，其中承保综合赔付率71.4%，同比上升0.6个百分点，承保综合费用率25.7%，同比下降1.5个百分点。公司新能源车经营把握市场规律，通过新模式精进管理，降低新能源车险保单成本率。

(2) 非机动车辆险

太保产险围绕服务国家战略、支持实体经济、保障社会民生，聚焦重点行业、重点领域，持续优化保险产品和业务结构，提升服务质效。2024年上半年，非车险原保险保费收入596.36亿元，同比增长12.7%；承保综合成本率97.2%，同比下降0.7个百分点。主要险种中，健康险、责任险、企财险等业务增长较快，业务品质整体提升。

在健康险业务领域，主动融入“健康中国”发展战略，探索多层次保障体系的构建，不断巩固政保合作平台，构建政策性业务和商业性业务发展并重的格局。稳固大病保险、意外医疗等存量业务发展，加快慢病保险、长护保险、惠民保险等创新领域布局步伐，进一步增强发展动能。上半年原保险保费收入161.32亿元，同比增长21.4%；承保综合成本率100.8%，同比下降0.4个百分点。

在农业险业务领域，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积极推进落地三大主粮完全成本保险扩面，提升农险保障广度和深度；发挥创新优势，积极试点“农业保险+”产品和服务，满足农业龙头企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客户的多元化需求。上半年原保险保费收入136.50亿元，同比增长9.8%；承保综合成本率97.8%，同比下降0.3个百分点。

在责任险业务领域，立足新发展格局，主动把握安全生产、环境保护、食品安全等市场机遇，积极探索巨灾保险、生命科学、民生救助、网络安全等领域业务创新布局。上半年原保险保费收入124.59亿元，同比增长11.8%；承保综合成本率99.4%，同比持平。

在企财险业务领域，积极服务国家经济建设，持续巩固在电力、石化等重点客户和统保项目的领先地位，积极拓展绿色能源、半导体等国家战略新兴行业客户，加快银邮、交叉等渠道的优质分散型小微业务拓展，同时强化风勘、核保、理赔一体化风险管控能力，夯实企财险基石业务发展。上半年原保险保费收入45.42亿，同比增长22.6%；承保综合成本率94.1%，同比下降1.2个百分点。

(3) 主要险种经营信息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				
险种名称	原保险 保费收入	保险金额	承保利润	承保综合 成本率(%)
机动车辆险	52,167	51,986,940	1,542	97.1
健康险	16,132	296,768,965	(37)	100.8
农业险	13,650	383,872	184	97.8
责任险	12,459	1,519,436,330	69	99.4
企财险	4,542	11,772,246	230	94.1

2、前十大地区保费收入

太保产险前十大地区原保险保费收入合计723.14亿元，约占全司的64.7%，同比增长8.1%。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1,803	103,703	7.8
广东	13,804	12,557	9.9
江苏	12,284	11,420	7.6
浙江	10,497	9,653	8.7
上海	7,667	7,085	8.2
山东	6,165	5,710	8.0
四川	4,539	4,096	10.8
湖北	4,472	4,289	4.3
河南	4,441	4,044	9.8
河北	4,335	4,277	1.4
湖南	4,110	3,765	9.2
小计	72,314	66,896	8.1
其他地区	39,489	36,807	7.3

3、分渠道保费收入

下表列明报告期内太保产险按渠道类别统计的原保险保费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原保险保费收入	111,803	103,703	7.8
代理渠道	58,003	55,622	4.3
直销渠道	37,974	34,547	9.9
经纪渠道	15,826	13,534	16.9

(二) 利源分析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收入	93,076	89,320	4.2
保险服务费用	(88,119)	(85,583)	3.0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益 ^{注1}	(234)	(84)	178.6
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 ^{注2}	(2,011)	(1,815)	10.8
承保利润	2,712	1,838	47.6
承保综合成本率 (%)	97.1	97.9	(0.8pt)
总投资收益^{注3}	3,742	3,323	12.6
其他收支净额	(423)	(77)	449.4
税前利润	6,031	5,084	18.6
所得税	(1,239)	(1,043)	18.8
净利润	4,792	4,041	18.6

注：

- 1、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益包括分出保费的分摊、摊回保险服务费用、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等。
- 2、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包括承保财务损失、提取保费准备金等。
- 3、总投资收益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卖出回购利息支出、资本补充债利息支出、投资相关税费和信用减值损失等。

保险服务收入。2024 年上半年保险服务收入 930.76 亿元，同比增长 4.2%，主要因整体业务规模增长等影响。其中机动车辆保险服务收入 523.61 亿元，同比增长 4.9%，非机动车辆保险服务收入 407.15 亿元，同比增长 3.3%。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收入	93,076	89,320	4.2
机动车辆险	52,361	49,924	4.9
非机动车辆险	40,715	39,396	3.3

保险服务费用。2024 年上半年保险服务费用 881.19 亿元，同比增长 3.0%，主要因业务规模增长带来赔付、费用的增长。其中机动车辆保险服务费用 498.84 亿元，同比增长 3.4%，非机动车辆保险服务费用 382.35 亿元，同比增长 2.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 (%)
保险服务费用	88,119	85,583	3.0
机动车辆险	49,884	48,245	3.4
非机动车辆险	38,235	37,338	2.4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益。2024 年上半年分出再保险合同净损失 2.34 亿元，同比增加 1.50 亿元，主要受分出业务规模、分出业务结构以及相关业务赔付率影响。

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2024 年上半年承保财务损失及其他 20.11 亿元，同比增长 10.8%，主要受公司业务发展迅速，保险合同负债规模上升，导致负债的货币时间价值金额上升。

总投资收益。2024 年上半年总投资收益 37.42 亿元，同比上升 12.6%，主要由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增加以及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影响。

综合上述原因，2024 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净利润 47.92 亿元，同比增长 18.6%。

二、太平洋安信农险

太平洋安信农险聚焦农险专业化经营，针对地方农业产业需求，积极进行定制化产品创新；聚焦农产品收入保险，探索农产品区块链溯源应用场景上线，打造科技赋能农产品创新模式，推动优质农产品生产全过程透明化和可追溯化，助推地方特色农产品品牌打造。2024 年上半年，实现保险服务收入 11.95 亿元，同比增长 7.2%。原保险保费收入 12.25 亿元，同比下降 1.7%，其中农业险 8.35 亿元，同比下降 2.9%。承保综合成本率 100.9%，同比上升 2.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农业险、责任险赔付同比上升；净利润 0.71 亿元，同比下降 24.5%。

三、太保香港

公司主要通过全资拥有的太保香港开展境外财产险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香港总资产 13.22 亿元，净资产 3.13 亿元；上半年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75 亿元，承保综合成本率 94.2%，净亏损 0.01 亿元。

5

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坚持“价值投资、长期投资、稳健投资、责任投资”的理念，基于保险资产负债管理长期可持续的根本前提，进一步完善穿越周期的资产负债管理体系，持续提升和强化投研能力与合规风控能力。在战略资产配置牵引下灵活进行战术资产配置，严控信用风险，持续延展固定收益资产久期，降低再投资风险；充分考虑新会计准则的影响，优化资产会计分类，并进一步强化主动投资管理，其中“股息价值”作为超过 10 年的核心策略持续获得积极效果，投资业绩表现较好，集团管理资产规模保持稳定增长。

一、集团管理资产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集团管理资产达 32,630.10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7%，其中集团投资资产 24,560.2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2%；第三方管理资产 8,069.83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20.0%；2024 年上半年第三方管理费收入为 10.30 亿元，同比增长 3.2%。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较上年末变化 (%)
集团管理资产	3,263,010	2,922,308	11.7
集团投资资产	2,456,027	2,250,073	9.2
第三方管理资产	806,983	672,235	20.0
其中：太保资产	326,503	225,154	45.0
长江养老	376,430	352,032	6.9
国联安基金	103,239	94,249	9.5
太保资本	811	800	1.4

二、集团投资资产

2024 年上半年，中国经济呈现回升向好态势，尽管内需相对不足，但随着新质生产力不断扩张，经济结构有望持续优化，经济增长潜能将进一步释放，中国经济发展的韧性和可持续性不断增强。权益资产方面，随着经济体制改革日益深化，高质量发展的积极因素不断增强，更多业绩稳健增长行业的投资价值逐步显现。固定收益方面，资产收益率延续下行趋势，资产证券化市场的发展有助于持续提供能匹配保险资金长久期的新型固收资产。

公司基于对宏观环境长期趋势的展望，进一步落实精细化的哑铃型资产配置策略，一方面，持续加强长期利率债的配置，以延展固定收益资产久期；另一方面，适当增加权益类资产以及未上市股权等另类投资的配置，以提高长期投资回报；同时，持续管控信用类资产的配置比例，积极防范信用风险。公司在战略资产配置牵引下，进行有纪律且灵活的战术资产配置，积极主动应对权益市场大幅波动和利率中枢趋势下行带来的双重挑战。

公司关注价值增长，进一步加强投资管理专业化能力建设，完善规范化、标准化投管体系，积极探索创新型投资资产工具和投资策略运用；提升资产配置能力，强化资本约束，全面夯实资本及投资管理基础；进一步完善信用风险预警与防控机制，提升风险管理水平；全面构建 ESG 投资管理制度体系以及信息系统等基础设施，基本完成投资资产碳核算工作，探索将 ESG 因素融入战略资产配置，推动负责任投资能力的提升。

从投资集中度来看，公司投资持仓行业分布主要集中在金融业、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等行业，抗风险能力较强。公司权益类资产投资品种相对分散；固定收益资产投资的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除政府债外，主要交易对手包括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和大型国有商业银行等大型国有企业。

（一）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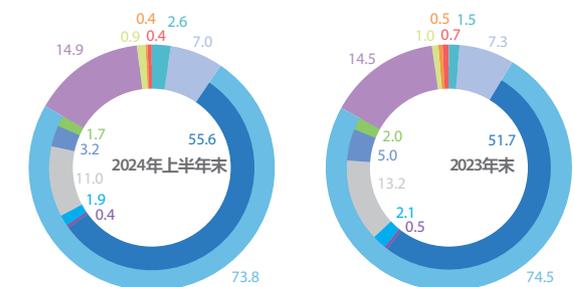
	2024年6月30日	占比 (%)	2023年12月31日	占比 (%)
投资资产（合计）	2,456,027	100.0	2,250,073	100.0
按投资对象分				
现金、现金等价物	64,525	2.6	34,263	1.5
定期存款	170,474	7.0	165,501	7.3
债权类金融资产	1,812,297	73.8	1,676,100	74.5
- 债券投资	1,365,113	55.6	1,163,626	51.7
- 债券型基金	10,689	0.4	10,393	0.5
- 优先股	47,678	1.9	47,724	2.1
- 债权投资计划 ^{注1}	270,001	11.0	296,154	13.2
- 理财产品投资 ^{注2}	78,604	3.2	113,195	5.0
- 其他	40,212	1.7	45,008	2.0
股权类金融资产	365,353	14.9	325,234	14.5
- 股票	221,252	9.0	188,455	8.4
- 权益型基金	53,336	2.2	52,004	2.3
- 理财产品投资 ^{注2}	21,287	0.9	19,652	0.9
- 其他	69,478	2.8	65,123	2.9
长期股权投资	23,126	0.9	23,184	1.0
投资性房地产	10,379	0.4	10,667	0.5
其他投资 ^{注3}	9,873	0.4	15,124	0.7
按会计核算方法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注4}	67,467	2.7	82,334	3.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注5}	1,465,204	59.7	1,345,400	5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6}	647,838	26.4	581,619	25.8
长期股权投资	23,126	0.9	23,184	1.0
其他 ^{注7}	252,392	10.3	217,536	9.7

注：

- 1、债权投资计划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和不动产资金项目。
- 2、理财产品投资主要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保险资管产品、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 3、其他投资主要包括存出资本保证金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债权投资。
- 5、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6、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报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资产。
- 7、其他主要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投资性房地产等。

集团合并投资组合

（单位：%）



1、按投资对象分

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债券投资占投资资产的 55.6%，较上年末上升 3.9 个百分点；其中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占投资资产的 38.7%。固定收益类资产久期为 10.2 年，较上年末增加 0.8 年。在企业债及非政策性银行金融债中，债项或其发行人的评级达到 AA 级及以上的占比达 98.8%，其中，AAA 级占比达 96.6%。公司拥有专业的信用风险管理团队和完善的信用风险管理制度，对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进行覆盖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流程管理。公司持续优化集团一体化的信评管理体系，依托内部信用评级体系评估拟投资债券的主体和债项的信用等级、识别信用风险，并结合宏观市场环境和外部信用评级等因素，在全面、综合判断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并对存量债券的信用风险采取定期与不定期跟踪相结合的方法进行检视，按照统一的管理制度和标准化的流程主动管控信用风险。公司信用债持仓行业分布广泛，风险分散效应良好；公司高度重视信用风险管理，严格控制房地产等行业的风险敞口，并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精选投资标的；总体来看，公司持仓的偿债主体综合实力普遍较强，信用风险管控情况良好。

公司股权类金融资产占投资资产的 14.9%，其中股票和权益型基金占投资资产的 11.2%，较上年末上升 0.5 个百分点。公司严格遵循有纪律的战术资产配置，持续推进投研资源整合和投研平台建设，加强对市场动态的及时跟踪研判；充分考虑新会计准则的影响，有效运用资产会计分类，对权益类资产进行灵活主动管理，强化“股息价值”核心策略，构建具有成长潜力的卫星策略集群，投资回报大幅超越市场基准。

公司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投资规模为 3,530.01 亿元，占投资资产的 14.4%。公司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投资，在全面符合监管机构要求和内部风控标准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保险机构稳健经营的特点，严格筛选偿债主体和融资项目。从行业分布看，融资项目分散于基础设施、交通运输、不动产、非银金融等行业，主要分布于北京、四川、湖北、山东、江苏等经济发达地区。

总体看，公司目前所投资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整体信用风险管控良好。具有外部信用评级的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占 98.6%，其中 AAA 级占比达 100%，AA+ 级及以上占比达 100%。高等级免增信的主体融资占 67.0%，其他项目都有担保或抵押、质押等增信措施，信用风险总体可控。

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的结构和收益率分布

行业	投资占比 (%)	名义投资收益率 (%)	平均期限 (年)	平均剩余期限 (年)
基础设施	41.6	4.5	8.3	5.2
交通运输	20.3	4.4	9.0	5.6
不动产	13.7	4.4	7.6	4.8
非银金融	11.3	4.7	5.1	1.1
能源、制造业	5.2	4.5	7.3	4.2
其他	7.9	4.5	8.3	5.1
总计	100.0	4.5	8.0	4.7

注：非公开市场融资工具包括商业银行理财产品、债权投资计划、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证券公司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及银行业金融机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

2、按会计核算方法分

新会计准则下，公司投资资产主要分布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其他三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占比较上年末下降 0.1 个百分点，主要是该类资产下的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投资有所下降；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0.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该类资产下的债券投资占比有所上升；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占比较上年末降低 1.0 个百分点，主要是该类资产下的债权投资计划占比有所下降；长期股权投资占比较上年末降低 0.1 个百分点，主要是结构化主体资产规模略有下降；其他资产占比较上年末上升 0.6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该类资产下货币资金规模有所上升。

（二）集团合并投资收益

2024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净投资收益390.89亿元，同比增长1.7%，主要原因是分红和股息收入的增长；净投资收益率1.8%，同比下降0.2个百分点。

总投资收益560.37亿元，同比增长46.5%，主要原因是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大幅增长；总投资收益率2.7%，同比上升0.7个百分点。

综合投资收益率3.0%，同比上升0.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当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类资产的变动影响的增长。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6月30日止6个月	2024年	2023年	同比(%)
利息收入	27,769	29,320	(5.3)
分红和股息收入 ^{注1}	10,974	8,745	25.5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46	367	(5.7)
净投资收益	39,089	38,432	1.7
证券买卖损益	(3,957)	(4,776)	(17.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945	5,333	292.7
投资资产减值损失	84	(1,147)	(107.3)
其他收益 ^{注2}	(124)	407	(130.5)
总投资收益	56,037	38,249	46.5
净投资收益率(%) ^{注3}	1.8	2.0	(0.2pt)
总投资收益率(%) ^{注3}	2.7	2.0	0.7pt
综合投资收益率(%) ^{注3、4}	3.0	2.1	0.9pt

注：

- 1、分红和股息收入包括分红收入、股息收入和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持有期间产生的收益等。
- 2、其他收益包括权益法下对联营/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等。
- 3、净投资收益率考虑了卖出回购利息支出的影响。净/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均未年化考虑。净/总投资收益率、综合投资收益率的计算中，作为分母的平均投资资产参考 Modified Dietz 方法的原则计算且未考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类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 4、计算综合投资收益率的分子包括总投资收益额、当期计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类资产的变动影响及其当期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三、第三方管理资产

集团第三方管理资产8,069.83亿元，其中，太保资产管理规模3,265.03亿元，占比40.5%；长江养老管理规模3,764.30亿元，占比46.6%。

（一）太保资产

2024年上半年，太保资产围绕“市场化、专业化、产品化、数字化”方向，持续提升专业化投资管理能力，前瞻把握宏观环境的变化、政策运行的趋势和市场演化中的结构性机会，聚焦为客户创造可持续价值的导向，积极稳妥地发展市场化资产管理业务。截至2024年6月末，太保资产管理的第三方资产规模为3,265.03亿元，较上年末上升45.0%。

2024年上半年，太保资产在另类投资业务中，坚持合规底线，不下沉信用风险，重点围绕大型央企、地方国企等高信用等级主体拓展债权投资计划业务。股权投资计划业务取得新突破，广州地铁和上海锦江集团两项股权投资计划成功落地。稳步推进交易所ABS和基础设施REITs业务，完成多个项目储备。截至2024年6月末，太保资产管理的另类业务资产规模约1,500亿元，继续位居行业前列。

2024年上半年，太保资产根据市场运行状况，聚焦客户需求，依托优势投资策略，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业务稳健推进。权益投资策略“股息价值”表现稳定，核心产品规模已跃升至100亿元以上水平。流动性产品实现稳定的投资收益，为机构投资者提供便捷的资金管理工具。强化“大固收”产品线，延展“固收+”策略，满足客户业务端多类型的资产配置需求。截至2024年6月末，第三方组合类资产管理产品与外部专户委托资产规模合计2,869.7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6.7%。

（二）长江养老

2024年上半年，长江养老坚持以养老金融服务为核心，谋篇布局养老金融大文章，全面服务养老保障三支柱建设，不断丰富产品供给和优化年金服务，稳步提升核心竞争力。截至2024年6月30日，长江养老第三方受托管理资产规模4,338.24亿元，较上年末增长5.6%；第三方投资管理资产规模3,764.3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9%。

长江养老坚持深耕养老金市场，深入布局养老保障三支柱，完善基本养老策略储备，继续保持基本养老保险信用债组合的累计业绩优势。围绕第二支柱企业年金客户需求，优化服务、提升业绩，实现重点年金客户新单落地。把握年金行业发展新机遇，积极推动地区人才年金、编外年金项目，中选国内首个片区人才年金计划临港新片区企业年金计划受托人。公司年金类资产管理规模超过7,30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7.1%。根据人社部公布数据，近三年集合固收和单一固收组合的年平均收益率位居行业第一、第二位，业绩持续引领行业。同时，深度参与公司“保险+健康+养老”生态圈建设，打造“养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为年金客户的职工提供中国太保旗下的养老金融、健康管理、养老社区等多元产品和服务。

6

专项分析

一、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和十二。

二、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四之2。

三、偿付能力

根据监管规定,本公司计算和披露核心资本、实际资本、最低资本和偿付能力充足率。截至2024年6月30日,太保集团、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平洋健康险、太平洋安信农险的偿付能力充足率均高于监管要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原因
太保集团			
核心资本	329,888	303,90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子公司发债等
实际资本	479,771	456,93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子公司发债等
最低资本	190,778	178,017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173	17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51	257	
太保寿险			
核心资本	193,741	173,981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发债等
实际资本	328,318	312,005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及发债等
最低资本	159,919	148,723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121	11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05	210	
太保产险			
核心资本	52,375	47,415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66,793	61,775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30,359	28,898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173	16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20	214	
太平洋健康险			
核心资本	3,184	3,134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3,755	3,48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1,469	1,352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217	23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256	258	
太平洋安信农险			
核心资本	2,874	2,836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实际资本	3,191	3,128	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当期盈利等
最低资本	908	831	保险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	317	34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	351	376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控股保险子公司偿付能力信息详见本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联交所网站 (www.hkexnews.hk)、伦交所网站 (www.londonstockexchange.com) 及本公司网站 (www.cpic.com.cn) 披露的相关偿付能力报告摘要节录。

四、保险合同负债

本公司的保险合同负债分为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其中未到期责任负债包含非亏损部分与亏损部分。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未到期责任负债余额为 19,730.0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1.0%；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为 1,044.38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9.7%。保险合同负债增长主要是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保险责任的累积所致。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化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1,872,620	204,825	2,077,445
未到期责任负债	1,777,394	195,613	1,973,007
其中：非亏损部分	1,761,400	197,868	1,959,268
亏损部分	15,994	(2,255)	13,739
已发生赔款负债	95,226	9,212	104,438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1,872,620	204,825	2,077,445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	1,747,109	199,316	1,946,425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	125,511	5,509	131,020

五、再保险业务

本公司根据保险法规及本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管理需要，决定本公司自留额及再保险的分保比例。为降低再保险的集中度风险，本公司与多家行业领先的再保险公司签订了再保险协议。本公司选择再保险公司的标准包括财务实力、专业能力、服务水平、理赔效率及价格条件，一般情况下优先选择记录良好并符合监管相关规定的国内外保险和再保险公司，包括被评为 A- 或更高评级的国际再保险公司。本公司选择的再保险合作伙伴主要有中国再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子公司中国财产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人寿再保险有限责任公司、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慕尼黑再保险公司等。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 2024 年上半年末，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范围	注册 资本	集团持股 比例 ^{注2}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险业务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19,948	98.5%	226,593	59,142	4,792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承保人民币和外币的各种人身保险业务，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办理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办理各种法定人身保险业务；与国内外保险公司及有关机构建立代理关系和业务往来关系，代理外国保险机构办理对损失的鉴定和理赔业务及其委托的其他有关事宜；《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经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8,628	98.3%	2,203,066	150,143	20,055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以养老为目的的人民币、外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与资产管理相关的咨询业务；金融监管总局批准的其他业务；国务院其他部门批准的业务	3,000	61.1%	6,581	4,028	125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	2,100	99.7%	5,553	4,392	311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各种人民币和外币的健康保险业务、意外伤害保险业务；与国家医疗保障政策配套、受政府委托的健康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与健康保险有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及代理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3,600	99.7%	9,596	3,388	43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法定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涉及农村、农民的财产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1,080	66.8%	5,964	3,048	7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及中国有关政府机构批准及同意的其他业务	150	50.8%	927	759	57

注：

- 1、本表中各公司数据均为单体数据。关于本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的其他情况，详见本报告“经营业绩回顾与分析”部分和财务报告附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 2、集团持股比例包括本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

七、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资产为金融资产。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在证券投资过程中运用债券质押开展正常的回购业务，未发现异常情况。

八、资产负债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较上年末变化
资产负债率(%) ^注	89.5	89.4	0.1pt

注：资产负债率 = (总负债 + 少数股东权益) / 总资产。

7

未来展望

一、市场环境 with 经营计划

2024年以来，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全球性问题加剧，不确定、难预料因素增多，中国经济呈现回升向好态势，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健全宏观经济治理体系等将成为经济长期增长的慢变量。中长期看，保险业在服务中国式现代化中将迎来重要机遇，居民端收入提升、消费信心提振将带来保险需求面的改善；产业升级、乡村振兴、绿色发展、银发经济等重点领域发展和政策支持将为行业发展注入持续增长动能；保险资金亦有望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区域经济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中获取投资机遇；“金融强国”建设，科技、绿色、普惠、养老、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以及金融行业全面强化机构监管、行为监管、功能监管、穿透式监管和持续监管，将有助于保险行业尤其是头部险企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进程中行稳致远。

公司将积极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一流保险金融服务集团”为目标愿景，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以价值为主线，做强主业，做精专业，不断完善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经营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大健康”“大区域”“大数据”三大战略，提升价值创造和关键领域突破能力；加强专业能力建设，严守风险底线，持续增强公司高质量发展基础与韧性。

二、可能面对的主要风险及应对举措

当前，国际环境复杂严峻，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升级；国内发展进入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的时期。保险行业面对更高更严的监管要求，统筹转型和高质量发展任务艰巨；低利率环境和利差收窄加大寿险资产负债匹配压力；洪涝等自然灾害推升产险综合成本率；新技术应用和业务创新，使风险特征的复杂性增加。

面对上述风险趋势，公司将坚持以“稳健”的风险偏好，以护航高质量发展为风险管理目标，审慎应对经营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及不确定性，扎实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能级。一是坚持价值主线，加强风险管理与业务经营的融合，建设与业务相匹配的风险管理能力，保持良好的监管评价。二是管住关键风险，化解存量，管控增量，优化风险监测工具，提升风险预判能力，完善化解风险机制，确保不发生重大风险。三是深化一体化风控，在统一的风险偏好和容忍度下，加强风险限额对业务的实质牵引，严格守住风险底线。



内含价值

1

关于报告内含价值评估的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下称“韬睿惠悦”或“我们”）受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集团”）委托，对太保集团进行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评估审阅。

这份审阅意见仅为太保集团基于双方签订的服务协议出具，同时阐述了我们的工作范围和审阅意见。在相关法律允许的最大范畴内，我们对除太保集团以外的任何方不承担或负有任何与我们的审阅工作、该工作所形成的意见、或该报告中的任何声明有关的责任、尽职义务、赔偿责任。

工作范围

韬睿惠悦的工作范围包括：

- > 按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 [2016]36 号）审阅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评估方法；
- > 审阅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所采用的各种经济和营运假设；
- > 审阅太保集团计算的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结果，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变动分析结果，以及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敏感性分析结果。

审阅意见

经审阅，韬睿惠悦认为太保集团在编制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过程中：

- > 所采用的内含价值计算方法与传统静态型内含价值计算原则一致，并且符合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
- > 各种营运假设的设定考虑到公司过去的经验、现在的情况以及对未来的展望；
- > 经济假设的设定与可获得的市场信息一致。

韬睿惠悦对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半年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进行了合理性检查和分析。韬睿惠悦认为这些结果符合 2024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阐述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假设，在此基础上，认为总体评估结果是合理的。

韬睿惠悦同时确认在 2024 年中期报告“内含价值”章节中披露的内含价值结果与韬睿惠悦审阅的内容无异议。

韬睿惠悦的审阅意见依赖于太保集团提供的各种经审计和未经审计的数据和资料的准确性。

代表韬睿惠悦

Sean Deehan, FFA, FASHK

2024 年 8 月 9 日

2

太保集团 2024 年半年度内含价值报告

一、背景

作为向投资者提供了解本公司经济价值和业务成果的辅助工具，本公司根据证监会对上市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以及中国精算师协会发布的《精算实践标准：人身保险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精协发[2016]36号）（以下简称“内含价值评估标准”）中的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4年6月30日太保集团内含价值信息，并在本章节披露。本公司聘请了韬睿惠悦咨询公司 (Willis Towers Watson) 对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内含价值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和评估结果的合理性进行了审阅，并对本次评估出具了独立精算审阅意见。

本公司内含价值指经调整后净资产价值与太保集团应占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两者之和。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定义分别是截至评估时点的有效业务和评估时点前六个月的新业务相对应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的贴现值，其中股东利益是基于有效业务价值评估和新业务价值评估有关的相应负债、要求资本及监管相关规定要求的最低资本计量标准而确定的。内含价值不包括未来销售的新业务价值。

在计算太保寿险的有效业务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时，本公司采用了传统的静态现金流贴现方法。这种方法通过风险贴现率隐含地考虑了投资保证和保单持有人选择权的风险、资产负债不匹配的风险、信用风险以及资本占用成本等。

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能够从两个方面为投资者提供有用的信息。第一，内含价值包含的有效业务价值体现了在对未来经验的最佳估计假设下，公司现有有效业务预期的未来税后股东利益在评估日的贴现值。第二，新业务价值提供了衡量保险公司近期的经营活动为股东所创造价值的一个指标，从而也是评价保险公司业务潜力的一个指标。但是，内含价值和新业务价值不应被认为可以取代其他衡量公司财务状况的方法。投资者也不应该单纯依赖内含价值和半年新业务价值的信息做出投资决策。

内含价值是基于一组关于未来经验的假设，以精算方法估算保险公司的经济价值。但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内含价值的估值会随着关键假设的变化而发生重大变化，未来实际的经验可能与本报告中的评估假设存在差异。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应谨慎使用。

二、内含价值及新业务价值的评估结果

截至2024年6月30日在风险贴现率为9%的情况下，本公司内含价值和太保寿险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评估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集团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320,822	291,519
寿险业务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83,643	159,919
有效业务价值	257,693	247,499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5,442)	(5,391)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有效业务价值	252,251	242,108
集团持有的寿险业务股份比例	98.29%	98.29%
集团应占寿险业务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	247,944	237,974
集团内含价值	568,766	529,493
寿险业务内含价值	435,894	402,027

评估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经重述）	2023年6月30日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10,324	8,071	9,079
持有要求资本成本	(1,287)	(1,093)	(1,718)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9,037	6,977	7,361

注：

- 1、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些细微差别。
- 2、“2023年12月31日”按2023年年报数据填列。
- 3、“2023年6月30日”按2023年半年报数据填列。
- 4、“经重述”是指根据2023年底内含价值评估方法和假设进行追溯调整后的结果。

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是指以本公司的股东净所有者权益为基础，调整准备金与价值评估相应负债等相关差异后得到，若干资产的价值已调整至市场价值。应注意本公司经调整净资产价值适用于整个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及其他隶属于太保集团的业务），而所列示的有效业务价值及新业务价值仅适用于太保寿险，不包括太保集团的其他业务，并且本公司内含价值中也不包括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

三、主要评估假设

在计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内含价值时，本公司假设在中国现行的经济和法制环境下持续经营。价值评估相应负债和要求资本的计量方法采用内含价值评估标准相关规定。本公司在设定各种营运精算假设时，主要是以公司各种可靠的经验分析结果为基础，并参考了中国保险市场的经验以及对经验假设的未来发展趋势的展望，因此代表了在评估时点可获取信息基础上对未来情况预期的最佳估计。

以下汇总了在计算截至2024年6月30日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以及新业务价值时所采用的主要评估假设：

（一）风险贴现率

计算太保寿险有效业务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风险贴现率假设为9%。

（二）投资收益率

长期险业务的未来投资收益率假设为2024年4.5%，且以后年度保持在4.5%水平不变。短期险业务的投资收益率假设是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在评估日前最近公布的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水平而确定。

这些假设是基于目前的资本市场状况、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三）死亡率

死亡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行业标准的生命表《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死亡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视不同产品而定。

（四）疾病发生率

疾病发生率假设主要根据中国人身保险业重大疾病经验发生率表为基准，结合本公司最近的疾病发生率经验分析和对未来的展望，考虑了疾病发生率长期恶化趋势，视不同产品而定。

（五）保单失效和退保率

保单失效和退保率假设是根据本公司最近的经验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按照定价利率水平、产品类别、缴费方式和销售渠道的不同而分别确定。

（六）费用

单位成本假设是基于既往太保寿险的非佣金费用总额、根据本公司的费用分析结果和对未来的展望而确定。同时，假设单位维持费用未来每年增加 2.5%。

（七）保户红利

- > 团体分红年金业务：80% 的利差益；
- > 银保分红业务：不低于 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 > 其他分红业务：70% 的利差益和死差益。

（八）税率

所得税率假设为每年 25%。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比例为每年 20%。假设的投资收益中豁免所得税的比例是基于本公司当前和预期的资产配置及主要资产类型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水平而确定。

意外险业务的税收及附加比例遵循相关税务规定。

四、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新业务价值

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寿险业务分渠道的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和基于 9% 风险贴现率计算的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新业务首年年化保费		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合计	48,228	54,761	9,037	7,361
其中：代理人渠道	23,608	21,335	7,219	5,940
银保渠道	13,980	20,092	1,748	1,381

五、内含价值变动分析

本公司集团内含价值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到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编号	项目	金额	说明
1	寿险业务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含价值	402,027	
2	内含价值预期回报	13,271	2023 年内含价值在 2024 年上半年的预期回报和 2024 年上半年新业务价值在 2024 年上半年的预期回报
3	上半年新业务价值	9,037	2024 年上半年销售的寿险新业务价值
4	投资收益差异	6,480	2024 年上半年实际投资收益与投资收益评估假设差异
5	营运经验差异	4,852	2024 年上半年实际营运经验与评估假设的差异
6	评估方法、假设和模型的变化	(3)	经验假设、方法变动和模型完善
7	分散效应	1,418	新业务及业务变化对整体要求资本成本的影响
8	市场价值调整变化	5,909	资产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9	股东股息	(6,989)	太保寿险支付给股东的股息
10	其他	(108)	
11	寿险业务 2024 年 6 月 30 日内含价值	435,894	
12	集团其他业务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38,559	
13	利润分配前净资产价值变化	15,278	
14	利润分配	(9,813)	集团对股东的利润分配
15	市场价值调整变化	703	资产市场价值调整的变化
16	集团其他业务 2024 年 6 月 30 日经调整的净资产价值	144,728	
17	少数股东权益调整	(11,856)	少数股东权益对 2024 年上半年内含价值的影响
18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集团内含价值	568,766	
19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每股内含价值 (人民币元)	59.12	

注：由于四舍五入，数字合计可能跟汇总数有细微差异。

六、敏感性分析

针对主要评估假设未来可能的变化，本公司对寿险业务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有效业务价值和新业务价值的影响进行了评估。在每一项敏感性情景分析中，只对相关的现金流假设以及风险贴现率假设进行调整，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

敏感性情势测试分析主要考虑了以下一些主要假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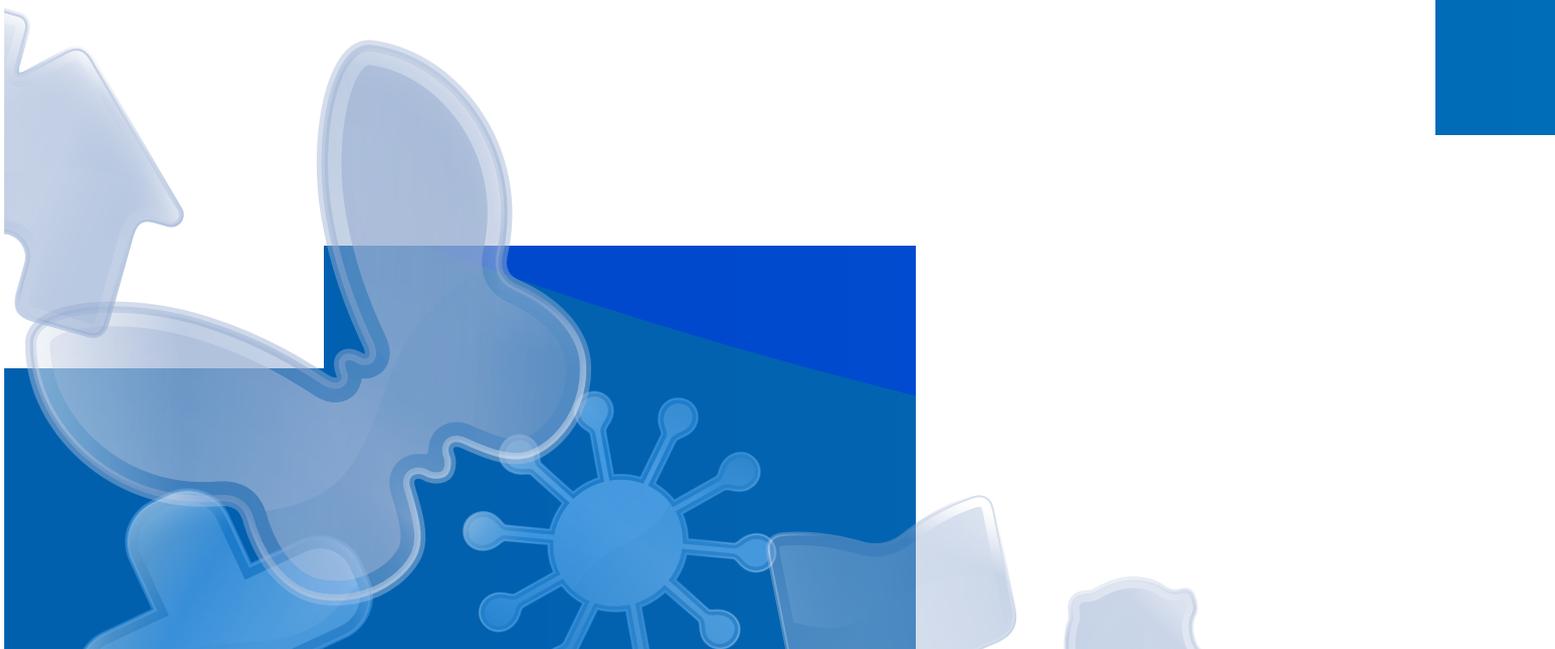
- >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 > 死亡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 > 退保率假设提高 / 降低 10%；
- > 费用假设提高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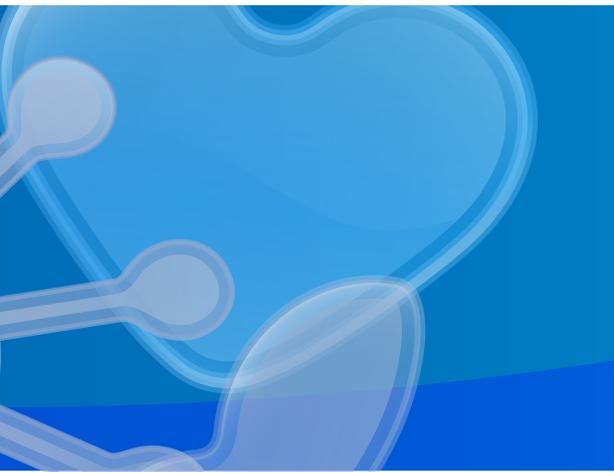
下表汇总了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扣除要求资本成本后的有效业务价值及半年新业务价值在各种敏感性情势测试下的分析结果：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有效业务价值	半年新业务价值
情形 1: 基础假设	252,251	9,037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42,767	8,575
风险贴现率假设 -50 个基点	262,561	9,539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306,694	11,537
投资收益率假设 -50 个基点	198,167	6,529
死亡率假设提高 10%	250,799	8,939
死亡率假设降低 10%	253,702	9,136
疾病发生率假设提高 10%	243,916	8,894
退保率假设提高 10%	254,218	8,896
退保率假设降低 10%	250,201	9,192
费用假设提高 10%	248,712	8,635

公司治理





1

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根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公司按每股人民币 1.02 元（含税）进行现金股利分配。本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2023 年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并按照公告内容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

2

股东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东大会情况详见本报告“公司治理情况”部分。

3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 2024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4

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承诺事项。

5

重大诉讼和仲裁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6

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处罚或整改事项。

7

诚信状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8

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9

违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证监会规定的对外担保决议程序的担保合同。

10

股权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须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1

日常关联交易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市场公允价格与诸多交易对手进行债券买卖、证券投资基金、债券质押式回购、信托产品、资产管理产品等与资金运用及销售金融产品业务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与 Swiss Reinsurance Company Ltd（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瑞再”）进行再保险业务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 2024 年度预计就资金运用、销售金融产品与再保险业务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额度上限，每笔交易可不再另行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资金运用、销售金融产品与再保险业务日常关联交易分类汇总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序号	关联方	交易内容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 预估限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 的比例
1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债券买卖交易	5,000	41	0.01%
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金融产品	3,200	11	0.00%
3	瑞再	再保险业务	8,700	2,129	12.75%

上述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均以现金方式进行结算，均属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一般商务条款进行，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未超出董事会 / 股东大会批准的金额，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监管规定在本公司中期报告中进行分类汇总披露。

12

重大合同情况

委托理财情况。投资是本公司主业之一。公司投资资产管理采用委托投资管理模式，目前已形成以中国太保系统内管理人为主、外部管理人为有效补充的多元化委托投资管理格局。系统内投资管理人主要有太保资产、长江养老、太保资本；系统外投资管理人，包含基金公司、券商资管等专业投资管理机构。公司根据不同账户或资产类别的投资目的、风险特征和投资管理人的能力优势来选择不同的投资管理人，并通过资产类别、投资策略和投资管理人的多样化和分散化合理分散风险。公司与各投资管理人签订委托投资管理协议，通过投资指引、动态跟踪沟通、绩效评价等措施牵引投资管理人的投资行为，并根据不同的投资资产特性采取有针对性的风险管理措施。

除本报告另有披露外，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须披露的重大合同情况。

13

GDR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GDR 初始发售，并于 2020 年 7 月 9 日完成 GDR 超额配售，初始发售及超额配售合计发行 111,668,291 份 GDR，每份 GDR 发行价格为 17.60 美元，募集资金总额共计 1,965,361,921.60 美元。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与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之间的差异，主要为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等。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用途与招股说明书一致。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情如下：

募集资金总额	于报告期初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募集资金的预期用途	报告期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于报告期末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上述尚未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的使用时间计划
1,965,361,921.60 美元	597,014,298.54 美元及 人民币 1,905,446,167.76 元 ^注	<p>(1) 70% 以上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会围绕保险主业，用于在境外发达市场及新兴市场择机进行股权投资、合作结盟及兼并收购，逐步发展境外业务；</p> <p>(2) 最多达 30% 或剩余的募集资金净额将依托本公司境外投资平台，用于搭建海外创新领域投资平台，包括但不限于健康、养老、科技等方向；</p> <p>如果本公司认为在上述的任何特定领域没有符合预期的机会，则对应的募集资金净额部分将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满足一般企业用途。</p>	-	608,350,547.34 美元 及人民币 1,050,252,833.72 元 ^注	<p>(i) 不超过 1.275 亿美元将用于支付认购 HTCP CAPITAL LPF (泰保新经济基金有限合伙基金) 的基金份额的后续投资款项；</p> <p>(ii) 约人民币 7 亿元将用于支付参与设立上海市健康养老发展 (集团) 有限公司的后续投资款项；</p> <p>(iii) 不超过人民币 4.32 亿元将用于支付认购南京太保二期大健康产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的基金份额的后续投资款项；</p> <p>(iv) 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将用于支付认购太保大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 (上海) 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的基金份额的后续投资款项；</p> <p>(v) 剩余部分公司将视业务发展 and 市场机会进行投入。</p>

注：为已结汇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

14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下列本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姓名	职务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
傅帆	董事长、执行董事	实益拥有人	H 股	175,000 (L)	0.01 (L)	0.00 (L)
赵永刚	执行董事、总裁	实益拥有人	A 股	12,900 (L)	0.00 (L)	0.00 (L)

(L) 代表长仓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详细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除本报告披露外，于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分）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权证中拥有任何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在存置之权益登记册中记录，或根据《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的规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联交所之权益或淡仓。

15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于股份及相关股份拥有的权益及淡仓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于2024年6月30日，下列人士（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向本公司披露之权益或淡仓，或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记录于本公司存置之权益或淡仓：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股份类别	股份数目	占类别发行股份的比例(%) ^{注1}	占发行总股份的比例(%) ^{注1}
Schroders PLC ^{注2}	投资经理	H股	221,321,934 (L)	7.97 (L)	2.30 (L)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注3}	实益拥有人	H股	192,068,400 (L)	6.92 (L)	2.00 (L)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股	6,428,400 (L)	0.23 (L)	0.07(L)
JPMorgan Chase & Co. ^{注4}	JPMorgan Chase & Co.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股	13,285,573 (L)	0.48 (L)	0.14 (L)
			9,684,848 (S)	0.34 (S)	0.10 (S)
	投资经理	H股	136,507,321 (L)	4.92 (L)	1.42 (L)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	H股	1,152,087(L)	0.04 (L)	0.01 (L)
	核准借出代理人	H股	45,019,991 (L)	1.62 (L)	0.47 (L)
			45,019,991 (P)	1.62 (P)	0.47 (P)
BlackRock, Inc. ^{注5}	BlackRock, Inc. 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H股	147,163,980 (L)	5.30 (L)	1.53 (L)
			3,021,400 (S)	0.11 (S)	0.03 (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P) 代表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已发行股份共9,620,341,455股，其中包括A股6,845,041,455股及H股2,775,300,000股。
-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Schroders PLC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221,321,934股H股（长仓）中拥有权益。其中，1,091,200股H股（好仓）涉及衍生权益，类别为以现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Schroders PLC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Schroder Administration Limited	221,321,934 (L)
Schrod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221,321,934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21,355,6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Ltd.	81,889,8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80,906,800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37,169,734 (L)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North America Limited	37,169,734 (L)

(L) 代表长仓

- 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198,496,800股H股（长仓）中拥有权益。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上海国际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6,428,400 (L)

(L) 代表长仓

4、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JPMorgan Chase & Co.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95,964,972 股 H 股（长仓），9,684,848 股 H 股（淡仓）及 45,019,991 股 H 股（可供借出的股份）中拥有权益。其中，261,000 股 H 股（好仓）及 798,000 股 H 股（淡仓）涉及衍生权益，类别为以实物交收上市衍生工具；15,600 股 H 股（淡仓）涉及衍生权益，类别为以现金交收上市衍生工具；266,909 股 H 股（好仓）及 1,294,897 股 H 股（淡仓）涉及衍生权益，类别为以实物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7,906,800 股 H 股（好仓）及 4,338,359 股 H 股（淡仓）涉及衍生权益，类别为以现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JPMorgan Chase & Co.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China) Company Limited	556,800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4,880,200 (L)
J.P. Morgan SE	29,64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892,212 (L) 892,212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UK) LIMITED	272,200 (L)
J.P. Morgan Investment Management Inc.	7,212,721 (L)
J.P. Morgan Prime Inc.	22,995 (L) 22,995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47,839,191 (L)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Limited	120,759,2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13,499,813 (L) 8,769,641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Holdings Inc.	133,681,121 (L)
JPMorgan Chase Holdings LLC	134,596,328 (L) 915,207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Asia) Inc.	125,639,400 (L)
J.P. Morgan International Finance Limited	13,529,453 (L) 8,769,641 (S)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13,529,453 (L) 8,769,641 (S)
J.P. Morgan Broker-Dealer Holdings Inc.	915,207 (L) 915,207 (S)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272,200 (L)
J.P. Morgan Securities LLC	22,995 (L) 22,995 (S)
J.P. MORG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13,499,813 (L) 8,769,641 (S)

(L) 代表长仓；(S) 代表淡仓；

5、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BlackRock, Inc. 被视为或当作于本公司共 147,163,980 股 H 股（长仓）及 3,021,400 股 H 股（淡仓）中拥有权益。其中，5,131,800 股 H 股（好仓）及 1,841,400 股 H 股（淡仓）涉及衍生权益，类别为以现金交收非上市衍生工具。BlackRock, Inc. 直接或间接控制之公司持有的股权情况如下表所示：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Trident Merger, LLC	1,020,985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702,985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LLC	318,000 (L)
BlackRock Holdco 2, Inc.	146,142,995 (L) 3,021,4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139,824,195 (L) 1,613,400 (S)
BlackRock Financial Management, Inc.	6,318,800 (L) 1,408,000 (S)
BlackRock Holdco 4, LLC	93,554,405 (L) 1,369,000 (S)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BlackRock Holdco 6, LLC	93,554,405 (L) 1,369,000 (S)
BlackRock Delaware Holdings Inc.	93,554,405 (L) 1,369,000 (S)
BlackRock Institutional Trust Company, National Association	35,732,205 (L) 1,369,000 (S)
BlackRock Fund Advisors	57,822,2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Inc.	46,269,790 (L) 244,400 (S)
BR Jerse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P.	45,615,190 (L) 244,400 (S)
BlackRock Lux Finco S.à r.l.	3,294,767 (L)
BlackRock Japan Holdings GK	3,294,767 (L)
BlackRock Japan Co., Ltd.	3,294,767 (L)
BlackRock Holdco 3, LLC	36,184,774 (L) 244,400 (S)
BlackRock Canada Holdings ULC	654,6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Canada Limited	654,600 (L)
BlackRock Australia Holdco Pty. Ltd.	1,721,4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Australia) Limited	1,721,400 (L)
BlackRock (Singapore) Holdco Pte. Ltd.	7,709,016 (L)
BlackRock HK Holdco Limited	7,515,816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North Asia Limited	4,221,049 (L)
BlackRock Cayman 1 LP	36,184,774 (L) 244,400 (S)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Finco Limited	36,184,774 (L) 244,400 (S)
BlackRock Cayman West Bay IV Limited	36,184,774 (L) 244,400 (S)
BlackRock Group Limited	36,184,774 (L) 244,400 (S)
BlackRock Finance Europe Limited	13,189,718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144,800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6,927,506 (L)
BlackRock Advisors (UK) Limited	18,600 (L)
BlackRock International Limited	2,703,943 (L)
BlackRock Group Limited-Luxembourg Branch	20,291,113 (L) 244,400 (S)
BlackRock Luxembourg Holdco S.à r.l.	20,291,113 (L) 244,400 (S)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Ireland Holdings Unlimited Company	20,118,113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Ireland Limited	20,118,113 (L)
BLACKROCK (Luxembourg) S.A.	136,800 (L) 244,400 (S)

控制之公司名称	股份数目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1,757,400 (L)
BlackRock Investment Management (UK) Limited	4,341,412 (L)
BlackRock (Netherlands) B.V. – German Branch – Frankfurt BlackRock	144,8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Deutschland AG	144,800 (L)
BlackRock Fund Managers Limited	1,757,400 (L)
BlackRock Life Limited	2,703,943 (L)
BlackRock (Singapore) Limited	193,200 (L)
BlackRock UK Holdco Limited	36,200 (L)
BlackRock Asset Management Schweiz AG	36,200 (L)
EG Holdings Blocker, LLC	702,985 (L)
Amethyst Intermediate, LLC	702,985 (L)
Aperio Holdings, LLC	702,985 (L)
Aperio Holdings, LLC	702,985 (L)
Aperio Group, LLC	702,985 (L)

(L) 代表长仓; (S) 代表淡仓

除上述披露外，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董事并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除外）于本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记录于登记册内之权益或淡仓。

有关本公司前十名股东的持股情况见本报告“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部分。

16

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证券

于报告期内，本公司及附属子公司未购买、赎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证券（包括出售库存股份）。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并无持有库存股份。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 股本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合计	-	-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三、股份总数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2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无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96,851 家（其中 A 股股东 92,880 家，H 股股东 3,971 家）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82%	2,772,542,057	-41,050	-	-	H 股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05%	1,352,129,014	-	-	-	A 股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35%	1,284,277,846	-	-	-	A 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34%	609,929,956	-	-	-	A 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87%	468,828,104	-	-	-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84%	272,872,196	+36,346,204	-	-	A 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2.82%	271,089,843	-	-	-	A 股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6%	160,000,000	-	-	-	A 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91,868,387	-	-	-	A 股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90,949,460	+1,211,700	-	-	A 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接受其母公司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其行使 68,818,407 股 A 股普通股对应的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权。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情况。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经本公司询问并经相关股东确认，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初，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数量为 89,737,760 股，持股比例为 0.93%，转融通出借且尚未归还股份为 1,211,7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01%。截至报告期末，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转融通出借股份已全部归还。						

注：

-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 股）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 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A 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因联交所并不要求客户向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规定，当其持有股份的性质发生变化（包括股份被质押），大股东要向联交所及公司发出通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发出的上述通知。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二）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公司主要股东的各个最终控制人都无法实际支配公司行为，因此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股份类别	期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傅帆	董事长、执行董事	H 股	175,000	-	-	175,000	-
赵永刚	执行董事、总裁	A 股	12,900	-	-	12,900	-
俞斌	副总裁	A 股	5,900	-	-	5,900	-
		H 股	125,800	44,000	-	169,800	二级市场买卖
马欣	副总裁	A 股	15,000	-	-	15,000	-
		H 股	100,000	-	-	100,000	-
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孔庆伟	董事长、执行董事	A 股	28,800	-	-	28,800	-
		H 股	21,800	-	-	21,800	-
盛亚峰	大湾区发展总监	A 股	10,800	-	-	10,800	-

注：

- 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同日，傅帆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总裁职务。
- 经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选聘及金融监管总局核准，赵永刚先生自 2024 年 1 月正式履行总裁职责。经本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及金融监管总局核准，赵永刚先生自 2024 年 4 月正式履行执行董事职责。
- 2024 年 1 月，因年龄原因，孔庆伟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2024 年 1 月，因工作调动原因，盛亚峰先生不再担任大湾区发展总监。



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情况

1

董事会成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董事共 13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为傅帆先生、赵永刚先生；非执行董事 6 名，为黄迪南先生、王他竽先生、陈然先生、周东辉先生、路巧玲女士、John Robert Dacey 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为刘晓丹女士、林婷懿女士、罗婉文女士、金弘毅先生、姜旭平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傅帆	董事长	2023 年 12 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选举傅帆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 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赵永刚	执行董事	2024 年 2 月，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赵永刚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2024 年 4 月，赵永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金弘毅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1 月，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金弘毅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2 月，金弘毅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孔庆伟	董事长、执行董事	2023 年 12 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选举傅帆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在傅帆先生的董事长任职资格获得核准前，孔庆伟先生继续履行董事长职责。 2024 年 1 月，傅帆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同日，孔庆伟先生因年龄原因 退任董事长、执行董事职务。
吴俊豪	非执行董事	2024 年 2 月，因任期届满，吴俊豪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
陈继忠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23 年 10 月，陈继忠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辞呈，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在新任独立董事任 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前，陈继忠先生继续履职。 2024 年 2 月，金弘毅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金弘毅先生接替陈继忠先 生正式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陈继忠先生退任董事职务。

2

监事会成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监事共 3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为朱永红先生、鲁宁先生；职工代表监事 1 名，为顾强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季正荣	监事会副主席、 职工代表监事	2024 年 2 月，因年龄原因，季正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会副主席、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名。分别为董事长傅帆先生，总裁赵永刚先生，副总裁俞斌先生、马欣先生，总精算师、财务负责人张远瀚先生，合规负责人、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张卫东先生，行政总监陈巍先生，董事会秘书苏少军先生，首席投资官苏罡先生，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周晓楠先生，市场发展总监张毓华先生。相关变动情况如下：

姓名	新任职务	变动情况
赵永刚	总裁	2023 年 12 月，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同意聘任赵永刚先生为本公司总裁。 2024 年 1 月，赵永刚先生担任本公司总裁的任职资格获得金融监管总局核准。
张卫东	首席风险官	2024 年 4 月，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同意聘任张卫东先生为本公司首席风险官。

姓名	离任职务	变动情况
傅帆	总裁	2024 年 1 月，因工作调整，傅帆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总裁职务。
盛亚峰	大湾区发展总监	2024 年 1 月，因工作调动原因，盛亚峰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大湾区发展总监职务。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资料变动

2024年1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王他筭先生不再担任建元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3月，王他筭先生不再担任上海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1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陈然先生新任宝武装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不再担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2月，陈然先生不再担任上海欧冶金诚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年7月，本公司非执行董事 John Robert Dacey 先生新任 FWD Management Holdings Ltd 董事，不再担任富卫集团有限公司（FWD Group Ltd）董事，富卫有限公司（FWD Ltd）董事。2024年3月，本公司首席投资官苏罡先生新任太保资本董事长；2024年4月，苏罡先生新任长江养老董事。2024年2月，本公司合规负责人、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张卫东先生不再担任太保寿险董事；2024年3月，张卫东先生新任太保产险监事会主席；2024年5月，张卫东先生新任太保寿险监事会主席。



公司治理情况

1

公司治理概况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构建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相互配合、相互协调、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本公司通过不断深化集团化管理的架构，充分整合内部资源，加强与资本市场的交流沟通，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大会行使下列职权：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审议批准全部或部分股票在任何证券交易所上市，或公司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的方案；对公司聘用、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修改《公司章程》等。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主要职权包括：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以及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裁，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董事会秘书，根据董事长或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审计师、审计责任人，根据总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裁、总精算师、总法律顾问、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其报酬事项；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董事共 13 名，其中，执行董事 2 名，非执行董事 6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董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依法行使以下职权：检查公司财务；对公司董事、总裁、副总裁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的行为进行监督；审核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监事共 3 名，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成员结构符合监管政策。

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5 次董事会，3 次监事会，相关会议决议均按监管要求在上交所网站、联交所网站和相关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公布。

本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2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等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113,356,9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3.55%。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刊载于上交所、联交所、伦交所及本公司网站的公告）。

本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了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058,953,05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2.98%。本次会议所有议案均获通过（详见刊载于上交所、联交所、伦交所及本公司网站的公告）。

目前，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 5 个委员会，各委员会对专业问题进行深入研究，并提出建议供董事会参考（2024 年 2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制定了《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制度》）。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决策及 ESG 委员会共召开了 3 次会议，对公司利润分配、公司 2023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等重大事项提出意见和建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 年度审计综合报告、重大关联交易等议案。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根据年报工作要求，与外部审计师协商了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时间安排。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前召开会议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形成了书面意见，并在外部审计师进场后与之保持了充分及时的沟通。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在外部审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召开会议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报告，形成书面意见，并同意将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3 年度绩效考核结果、聘任赵永刚先生为公司总裁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风险评估报告、合规报告、偿付能力报告等议案。

报告期内，董事会科技创新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了 1 次会议，审核了公司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及 2024 年消保工作要点的议案。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共有独立非执行董事 5 名，涵盖了会计、金融、审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人士，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符合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具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经验，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以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履行职责，对本公司的公司治理、业务经营、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多方面提出了诸多意见与建议。独立非执行董事以其独立客观的立场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认真履行职责，发挥了实质性作用，不仅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决策过程中还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3 年 12 月，根据监管制度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本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将“审计委员会”调整为“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调整为“风险管理委员会”。还同步修订了附件《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2024 年 2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 202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前述修订。2024 年 4 月，金融监管总局核准以上修订内容。

报告期内，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监管制度相关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本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相应条款内容进行了修订。2024 年 6 月 6 日，本公司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前述修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待金融监管总局核准后生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行使以下职权：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和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基本规章；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保险监管机构规定以及依法应当履行的其他职责。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11 名，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高级管理层包括执行董事、总裁、副总裁、总精算师、总审计师、总法律顾问、首席风险官、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审计责任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确定的其他管理人员，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部分。

2

投资者关系

公司持续遵守《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及其实施细则、《股东通讯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的覆盖面与有效性，增进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效率和良性互动关系。公司已检视上述制度的实施情况，考虑到相关投资者沟通渠道及已采取的步骤和投资者反馈，公司认为，报告期内相关股东通讯政策实施有效。

公司持续构建以投资者为中心的多元化沟通平台。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打造多元互动的业绩说明会范式，构建链接全球资本市场的沟通桥梁，综合运用多元会议组织方式，举办年度业绩全球路演、首份新会计准则下年度报告专题沟通会等重要投资者关系活动，最大程度便利投资者与管理层交流；参加策略会、投资者沟通会、接待投资者调研等活动 75 场，其中超过半数为现场会议，聚焦公司战略实施情况和未来发展，引导投资者合理认知公司投资价值。

公司坚持公平对待各类投资者，关注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于业绩说明会前公开征求投资者关注问题，由管理层在说明会现场予以回应，并为中小投资者提供网络视频参会渠道和文字提问的可选路径，全部文字提问当日回复率 100%。公司设专人维护投资者关系热线、传真、电子邮箱和公司官网投资者关系专栏，接听、收集和反馈投资者意见、建议，编制及发布中英文《投资者通讯》6 期，通过上证 E 互动问答回复投资者提问 38 项，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 3 份，为不同地域、不同时区、不同类型投资者便捷、高效获知公司最新资讯提供保障。

同时，公司积极运用资本市场快报、专题报告、会议研讨等形式，对内传导资本市场声音，为管理层决策提供依据，进一步发挥投资者关系工作双向传导作用。

3

信息披露

本公司严格遵循各证券上市地监管规则，通过高效、合规、有序的信息披露，持续提升公司透明度。报告期内，本公司按照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规范编制和披露各项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并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持续拓展主动披露范围，创新非财务信息披露形式和传播形式，保持信息披露的持续性和一致性，坚持以简明清晰、通俗易懂的表达并结合行业特点，完整、有效地向境内外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方全面展示公司经营发展成果和可持续发展等履行社会责任情况，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本公司持续做好内幕信息管控，确保公平对待各证券市场、各类型投资者。报告期内，本公司亦密切关注保险行业监管政策和监管最新动态，主动结合保险集团公司治理特性及信息披露最新要求，进一步充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报告期内，本公司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零监管处罚、零重大错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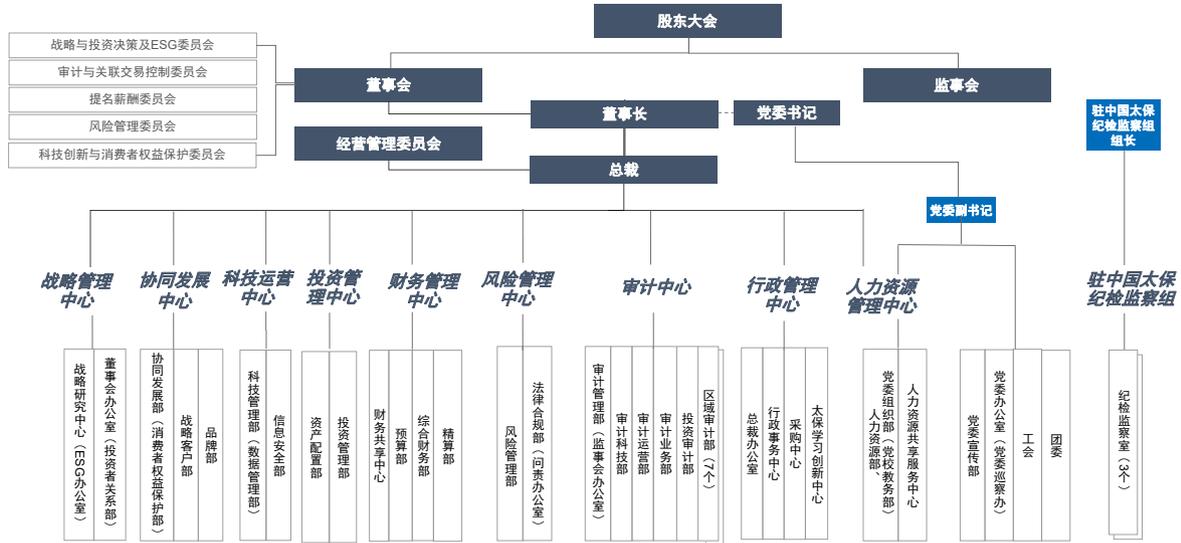
4

风险管理

风险管理是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以风险管理部门为依托，相关职能部门密切配合，覆盖所有机构和各岗位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各子公司的董事会对各自风险管理体系和风险状况承担最终责任。

本公司统筹建立统一的风险管理目标，统一的风险管理政策，统一的核心风险计量工具，统一的风险管理规划和信息系统，指导和监督各子公司风险管理工作。各子公司在维护其独立的风险治理和设定必要防火墙的前提下，遵循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与政策、制度与流程、方法与工具，负责管理其业务板块的各类风险。

5 主要组织架构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中国太保始终致力于发挥保险专业优势，持续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为经济社会实现绿色低碳转型提供助力。

1 推动绿色发展

1、创新绿色保险产品

中国太保在气候变化应对、环境污染治理、清洁能源发展、绿色交通、碳市场建设等领域持续发力，推动社会稳妥有序、循序渐进地实现绿色低碳转型。2024 年上半年，中国太保提供绿色保险保额约 56.1 万亿元，创新开发航运业欧盟碳排放成本价格指数保险等 5 款行业首单产品。

巨灾保险。在城市和农村分别探索各类因地制宜的保障模式，包括民生救助型、创新型、指数型等不同巨灾保险方案。2024 年上半年，向社会提供巨灾风险保障超 5,000 亿元。

环境污染责任保险。引入第三方环境风险评估机构和环评技术，精准提供风控建议，推进风险减量管理，2024 年上半年，为约 2,300 家企业提供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保障超 50 亿元。2024 年 2 月，公司与上海市环科院共同牵头起草的《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示范条款》正式发布，同时公司成功签发首张“上海市浦东新区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示范条款”保单。

清洁能源保险。为绿色能源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各类自然灾害和意外事故提供风险保障，覆盖了水力发电、光伏发电、海上风电等领域的保险需求。储能综合险项目实现落地出单，持续推进储能性能保险及风电发电量保险产品研发。2024 年上半年，清洁能源项目保额约 2.9 万亿元。

新能源车保险。支持国家新能源战略，持续优化新能源车险业务模式。

生态碳汇保险。创新推出一系列生态碳汇保险产品，覆盖森林碳汇、草原碳汇、湿地碳汇等不同种类，以保险力量全面助推生态文明建设。

碳资产相关保险。创新推出碳资产回购信用保险、碳资产登记责任保险等产品，实现了行业首单落地，助力重点控排企业充分挖掘碳资产金融属性，有效盘活碳资产。

2、全面推行绿色投资

持续推进 ESG 投资管理体系建设，开展尽责管理调研与研究，落实外部管理人 ESG 评估，为公司提升尽责管理能力夯实基础。健全公司 ESG 投资统计标准，对持仓资产进行绿色投资、高碳资产贴标，实现多维度灵活统计。

积极探索绿色投资产品创新，聚焦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推动实现绿色投资稳步增长。

清洁能源。太平洋 - 河南投资鲁山豫能债权投资计划登记规模为 5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已完成投资 20 亿元，用于河南鲁山抽水蓄能电站项目建设。项目投入运行后，预计每年可节约能源 14 万吨标准煤，相当于减排二氧化碳 31 万吨。

基础设施绿色升级。太平洋 - 武汉地铁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二期），注册登记规模为 3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已完成投资 25 亿元，并获得联合赤道最高等级 G1 级绿色认证。太平洋 - 成都轨交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二期），注册登记规模为 65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已完成投资 13 亿元，属于“绿色交通”类绿色产业项目，提升节能减排效益和社会效益，并获得联合赤道最高等级 G1 级绿色认证。太平洋 - 广州地铁芳白城际股权投资计划（绿色），注册登记规模为 36.6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底该产品已完成投资 2.35 亿元，获得中诚信绿金科技的绿色评估，获得 G1 级绿色认证。据测算，项目投入运营后可实现年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 66,838 吨，节能量 31,961 吨标准煤。

2 生态友好运营

1、加强绿色运营管理

研发上线并持续优化运营端碳足迹管理平台，完成全集团运营端碳盘查工作，实现了碳排数据在机构、时间、能耗等维度的可视化呈现，为公司的碳减排工作提供数据支持。

针对碳排放相关的六大类标志性重点资产，探索形成“实物+财务+碳排放”一体化管理模式，建立实物资产配套管理制度，以系统、全面的视角实现碳排放的有效控制。

加强供应商 ESG 管理，修订《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供应商管理办法》，将 ESG 因素纳入供应商选择与考评。

2、开发碳普惠管理平台

“太保碳普惠”通过构建客户的碳账户，搭建具有保险特色的低碳场景，并实现客户减碳激励，有效引导客户绿色低碳理念。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已在上海、浙江、北京、江西、广西、广东、江苏、四川等 24 家机构上线，用户 36.6 万。

公司不属于高污染行业。2024 年上半年，公司未发生因环境违规而遭受处罚的事件，也未收到任何环境问题申诉。

3 助力乡村振兴

中国太保发挥保险优势，提升中国太保在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等重点领域的扶持力度，探索乡村振兴长效机制。

1、乡村帮扶

驻村帮扶。中国太保定期对定点帮扶村开展调研慰问，持续关心关爱驻村干部。截至 2024 年 6 月底，在 23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派驻 262 名驻村干部、63 名第一书记（工作队长）。

定点帮扶。对内蒙古乌兰察布右中旗脱贫基础不稳的人员定制“人家无忧”“全家桶”产品，提供保险风险保障超亿元；通过工会福利、食堂定向采购、“太享购”等消费帮扶方式解决当地农产品产销问题，实现农民持续增收，巩固脱贫成果。

2、农业保险

推进农险业务提质增效，2024 年上半年新开发 704 款农险产品，实现农林牧渔领域产品全覆盖。2024 年上半年，中国太保为近 2,283 万户农户提供各类农业风险保障超 7,621 亿元，农险理赔惠及农户 115.7 万户次，支付赔款近 56.4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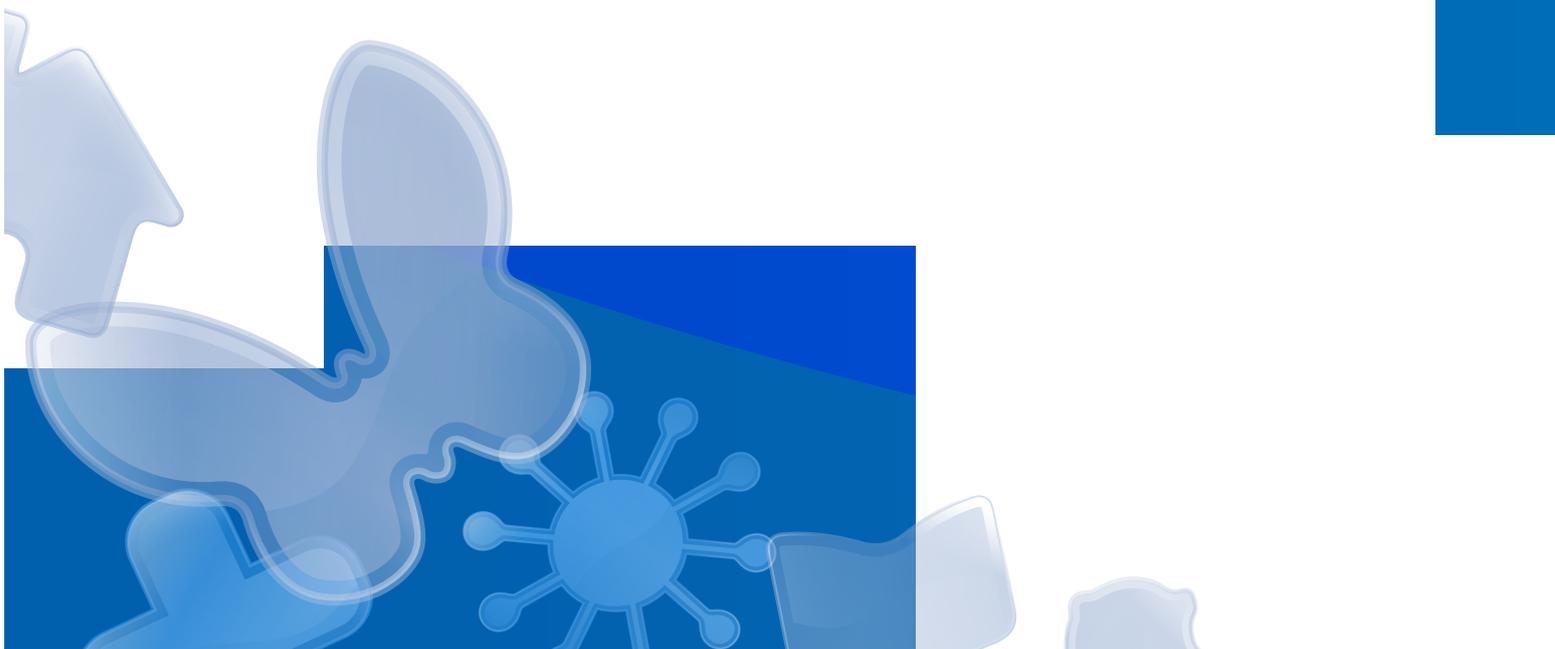
服务国家粮食安全。公司持续推动三大主粮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截至 6 月底为 688.4 万户次农户提供 924.9 亿元风险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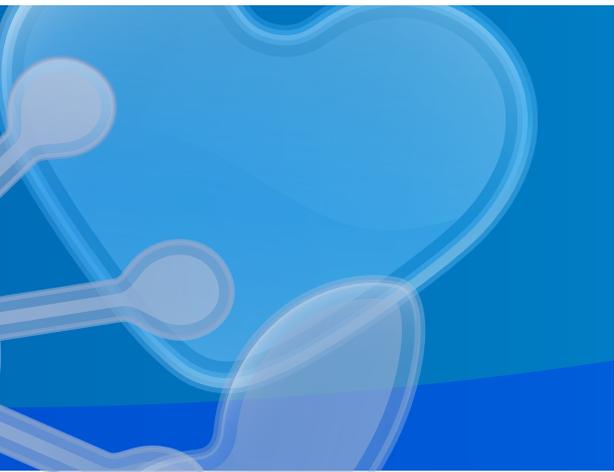
保障重要农产品供应。聚焦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产业振兴需求，积极开展“一县一品”“一县多品”地方特色农业保险，为包括大豆、油菜、花生等油料作物提供风险保障达 40 亿元，为海南、云南、广东等地天然橡胶提供种植及收入风险保障达 27 亿元，为广东、湖北、山东等地鱼、虾、蟹等提供水产养殖、价格收入、气象指数等风险保障超 62 亿元。

探索产业链保险模式。在甘肃，为当地苹果特色产业定制“农业保险+期货+农资+技术服务+助销”等产业链一揽子风险保障方案。在山西，聚焦生猪产业，与头部养殖企业、中小养殖户、银行、省融担公司探索开展了“五位一体”的养殖保险+活体抵押贷款模式，提供融资增信绿色通道服务助力中小企业贷款 8,000 余万元。

科技赋能农业防灾减灾。通过科技赋能构建了“保、防、减、救、赔”农险一体化大灾应对和风险减量服务模式，推进太保科技平台应用，实现全流程的作物长势监测、及时的气象预警、病虫害预警以及高效定损理赔等服务，助力现代化农业防灾减灾体系建设，使农业生产从“看天吃饭”到“知天而作”。

其他信息





其他信息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日期 (2024年)	是否刊 载报刊
H 股公告	1月3日	×
保费收入公告	1月17日	
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1月20日	
董事长辞职公告		
总裁职务调整公告	1月30日	√
关于董事长及总裁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月31日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H 股公告	2月2日	×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2月6日	×
关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2月19日	
保费收入公告	2月20日	√
监事辞任公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3月1日	×
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
H 股公告		
H 股公告		
H 股公告	3月2日	×
H 股公告	3月14日	
保费收入公告	3月15日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3月22日	√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23 年年度报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报告		
已审财务报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刘晓丹)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林婷懿)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罗婉文)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姜旭平)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陈继忠)	3月29日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节录 (2023 年年度)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年度业绩推介材料		

事项	刊载日期 (2024年)	是否刊 载报刊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3月29日	√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H 股公告	4月3日	×
关于董事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4月8日	√
关于拟任监事辞任的公告	4月12日	
H 股公告	4月13日	×
保费收入公告	4月16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4月27日	×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季度报告摘要节录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H 股公告		×
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5月7日	×
关于公司章程获核准的公告		√
公司章程		×
保费收入公告	5月14日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5月21日	√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5月22日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5月22日	×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5月29日	√
H 股公告	6月4日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6月7日	√
2023 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保费收入公告	6月12日	√



备查文件目录

1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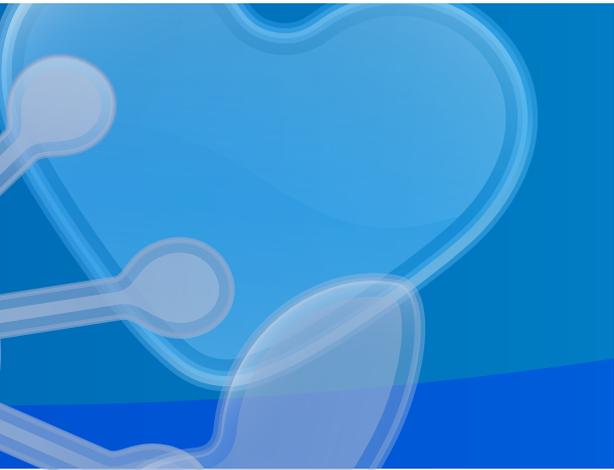
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半年度报告

财务报告

资产负债表

表

权益变动表



审阅报告

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 70015004_B13 号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中期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公司利润表、中期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中期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中期财务报表是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郭杭翔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自清

中国·北京

2024 年 8 月 29 日

中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附注五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1	42,128	31,455
衍生金融资产		16	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22,397	2,808
定期存款	3	170,474	165,501
金融投资：		2,180,493	2,009,3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	647,822	581,602
债权投资	5	67,467	82,334
其他债权投资	6	1,343,839	1,247,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121,365	97,965
保险合同资产	15	-	33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6	42,095	39,754
长期股权投资	8	23,126	23,184
存出资本保证金	9	7,014	7,105
投资性房地产		10,379	10,667
固定资产		18,425	18,925
在建工程		2,851	2,459
使用权资产		2,998	3,365
无形资产		7,108	7,117
商誉		1,357	1,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	5,372	7,076
其他资产	11	17,255	13,501
资产总计		2,553,488	2,343,9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衍生金融负债		43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	97,788	115,819
预收保费		5,812	17,026
应付职工薪酬		6,609	9,247
应交税费	13	3,490	3,536
应付债券	14	10,102	10,285
保险合同负债	15	2,077,445	1,872,62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712	5,861
保费准备金		700	251
租赁负债		2,785	3,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0	1,560	1,119
其他负债		46,786	37,378
负债合计		2,259,832	2,076,258
股本	17	9,620	9,620
资本公积	18	79,946	79,950
其他综合损益	34	10,482	7,992
盈余公积	19	5,114	5,114
一般风险准备	20	25,536	25,462
未分配利润	21	136,612	121,44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7,310	249,586
少数股东权益		26,346	18,118
股东权益合计		293,656	267,70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53,488	2,343,962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傅帆

法定代表人

张远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徐蓁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利润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总收入		194,634	175,539
保险服务收入	22	137,019	134,064
利息收入	23	27,769	29,320
投资收益	24	6,893	4,376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损失) / 收益		(124)	4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4	-
其他收益		86	1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5	20,945	5,333
汇兑收益		32	407
其他业务收入	26	1,889	1,863
资产处置收益		1	1
二、营业总支出		(165,187)	(152,566)
保险服务费用	27	(116,298)	(114,898)
分出保费的分摊		(7,962)	(7,985)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7,602	7,013
承保财务损失		(44,030)	(29,983)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1,036	548
提取保费准备金		(449)	(474)
利息支出	28	(1,192)	(1,22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	(52)
税金及附加	29	(178)	(200)
业务及管理费	30	(3,065)	(3,631)
信用减值损失	31	52	(1,183)
其他业务成本	32	(688)	(494)
三、营业利润		29,447	22,973
加: 营业外收入		24	48
减: 营业外支出		(76)	(65)
四、利润总额		29,395	22,956
减: 所得税	33	(3,537)	(4,2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利润表(续)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 6个月期间(未经审计)
五、净利润		25,858	18,747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25,858	18,747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32	18,332
少数股东损益		726	415
六、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34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83	1,12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831	1,672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48)	(54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2,628)	3,094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4	(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0,673	18,1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98)	6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7	32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3,195)	(15,640)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9)	-
其他综合损益		2,455	4,218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313	22,96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7,541	22,4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72	490
八、每股收益	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1	1.9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1	1.9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本年期初余额	9,620	79,950	7,992	5,114	25,462	121,448	249,586	18,118	267,704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4)	2,490	-	74	15,164	17,724	8,228	25,952
(一) 净利润	-	-	-	-	-	25,132	25,132	726	25,858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五、34)	-	-	2,409	-	-	-	2,409	46	2,455
综合收益总额	-	-	2,409	-	-	25,132	27,541	772	28,313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权益变动	-	(2)	-	-	-	-	(2)	-	(2)
(四)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	-	-	-	-	(2)	8,002	8,000
1.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2)	-	-	-	-	(2)	8,002	8,000
(五) 利润分配	-	-	-	-	74	(9,887)	(9,813)	(546)	(10,359)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74	(74)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813)	(9,813)	(231)	(10,044)
3.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	(315)	(315)
(六) 其他综合损益结转留存收益	-	-	81	-	-	(81)	-	-	-
三、本期末余额	9,620	79,946	10,482	5,114	25,536	136,612	267,310	26,346	293,656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0	79,665	6,368	5,114	22,474	105,205	228,446	5,682	234,12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102	-	218	1,563	1,883	28	1,911
二、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665	6,470	5,114	22,692	106,768	230,329	5,710	236,0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1)	4,143	-	66	8,453	12,661	216	12,877
(一) 净利润	-	-	-	-	-	18,332	18,332	415	18,747
(二) 其他综合损益 (附注五、34)	-	-	4,143	-	-	-	4,143	75	4,218
综合收益总额	-	-	4,143	-	-	18,332	22,475	490	22,965
(三) 权益法核算引起的其他权益变动	-	(1)	-	-	-	-	(1)	-	(1)
(四) 利润分配	-	-	-	-	66	(9,879)	(9,813)	(274)	(10,087)
1.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66	(66)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9,813)	(9,813)	(274)	(10,087)
四、本期末余额	9,620	79,664	10,613	5,114	22,758	115,221	242,990	5,926	248,91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附注五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253,730	245,011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	786
保单质押贷款净减少额	1,498	1,406
收到的税收返还	57	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7	3,1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172	250,379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92,514)	(86,208)
支付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740)	-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586)	(3,05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669)	(17,5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930)	(14,8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7)	(7,6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141)	(35,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247)	(165,1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925	85,2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2,772	331,299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5,093	39,7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	1,71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4	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927	372,8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448,159)	(405,79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1)	(7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0)	(1,0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7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9,713)	(408,357)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1,786)	(35,49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9,99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67	10,4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67	20,4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18)	(5,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6)	(11,017)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19,201)	(47,8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3)	(7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38)	(64,592)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1)	(44,1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	3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207	5,99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40	53,8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63,947	59,8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2024年6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 (经审计)
货币资金	5,839	6,2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0	-
定期存款	6,753	5,457
金融投资：	52,857	55,5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41	17,255
债权投资	7,566	12,644
其他债权投资	23,772	23,1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78	2,511
长期股权投资	70,494	71,250
投资性房地产	3,052	3,123
固定资产	967	1,035
在建工程	3	3
使用权资产	322	371
无形资产	227	2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64
其他资产	9,436	470
资产总计	152,350	143,846
负债和股东权益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2,026
应付职工薪酬	165	244
应交税费	19	103
租赁负债	363	4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7	-
其他负债	10,432	778
负债合计	11,236	3,567
股本	9,620	9,620
资本公积	79,312	79,312
其他综合损益	1,042	423
盈余公积	4,810	4,810
未分配利润	46,330	46,114
股东权益合计	141,114	140,27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2,350	143,8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公司利润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营业总收入	11,070	11,958
利息收入	895	1,038
投资收益	9,482	10,36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7)	(1)
其他收益	6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4	9
汇兑收益	27	226
其他业务收入	326	317
二、营业总支出	(885)	(964)
利息支出	(19)	(13)
税金及附加	(39)	(40)
业务及管理费	(718)	(783)
信用减值损失	10	(46)
其他业务成本	(119)	(82)
三、营业利润	10,185	10,994
加：营业外收入	6	-
减：营业外支出	(16)	(9)
四、利润总额	10,175	10,985
减：所得税	(148)	(173)
五、净利润	10,027	10,812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0,027	10,812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六、其他综合损益的税后净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275	(2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5	(2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346	90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1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48	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3)	35
其他综合损益	621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48	10,87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312	423	4,810	46,114	140,279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619	-	216	835
(一) 净利润	-	-	-	-	10,027	10,027
(二) 其他综合损益	-	-	621	-	-	621
综合收益总额	-	-	621	-	10,027	10,648
(三) 利润分配	-	-	-	-	(9,813)	(9,81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9,813)	(9,813)
(四) 其他综合损益结转留存收益	-	-	(2)	-	2	-
三、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312	1,042	4,810	46,330	141,114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损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9,620	79,312	546	4,810	44,796	139,084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157)	-	142	(15)
二、本期期初余额	9,620	79,312	389	4,810	44,938	139,0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	-	65	-	999	1,064
(一) 净利润	-	-	-	-	10,812	10,812
(二) 其他综合损益	-	-	65	-	-	65
综合收益总额	-	-	65	-	10,812	10,877
(三) 利润分配	-	-	-	-	(9,813)	(9,81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9,813)	(9,8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9,620	79,312	454	4,810	45,937	140,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公司现金流量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经审计)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	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5	3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6)	(4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	(1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	(5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8)	(1,103)
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653)	(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984	14,432
取得投资收益和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1,261	11,1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45	25,6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28)	(11,3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	(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95)	(12,1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0	13,4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	(9,790)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2,025)	(1,9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	(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2)	(11,777)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	(11,77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	2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52	1,1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6	6,61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38	7,7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期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本集团的基本情况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2001]239号文批准,于2001年10月由原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改制而成。改制后本公司于2001年10月24日取得了由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新核发的注册号为100000100111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总股本为人民币20.0639亿元,注册地和总部地址为上海。本公司分别于2002年及2007年2月至2007年4月,通过向老股东增资和吸收新股东的方式发行新股,将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7亿元。

本公司于2007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10亿股普通股A股股票,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77亿元。本公司发行的A股股票已于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在全球公开发售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H股发行完成后,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86亿元。本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已于2009年12月23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于2012年11月非公开发行4.62亿股H股股票,总股本增加至人民币90.62亿元,并于2012年12月获得了原中国保监会对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的批准。本公司于2013年2月5日取得注册号为1000000000111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于2015年12月15日,本公司更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11707B。

本公司于2020年6月在伦敦证券交易所发行了102,873,300份全球存托凭证(Global Depository Receipts,以下简称“GDR”)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并于2020年7月额外发行了8,794,991份GDR,每份GDR代表5股本公司A股股票。上述GDR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变更为约人民币96.20亿元。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为: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主要的经营业务为: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营财产保险、人身保险和养老金及年金业务,并从事资金运用业务等。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四。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2号-中期财务报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附录16的要求进行列报和披露,因此并不包括年度财务报表中的所有信息和披露内容。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保险合同和分出的再保险合同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中期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集团编制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2023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三、税项

本集团中国境内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企业所得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增值税	-	按现行税法与有关规定所确定的应纳税增值额 (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计缴, 适用税率 3%、5%、6%、9% 或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1%、5% 或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 2% 计缴。

本集团中国境外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根据当地税法有关规定缴纳。

本集团计缴的税项将由有关税务机关核定。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1、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股本 / 实收资本	本公司所占		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备注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直接	间接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产险”)	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上海	中国	19,948,088	19,948,088	98.50	-	98.5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寿险”)	股份有限公司	人身保险	上海	中国	8,628,200	8,628,200	98.29	-	98.2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资产”)	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	上海	上海	2,100,000	2,100,000	80.00	19.67	100.00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财产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 250,000 千元	港币 250,000 千元	100.00	-	100.00	
上海太保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不动产”)	有限责任公司	不动产经营管理	上海	上海	115,000	115,000	100.00	-	100.00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江养老”)	股份有限公司	年金业务、养老保险资产管理业务	上海	上海	3,000,000	3,000,000	-	61.10	62.16	
中国太保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投资(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管理	香港	香港	港币 200,000 千元	港币 200,000 千元	12.25	87.46	100.00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City Islan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0 元	-	98.29	100.00	
Great Winwick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美元 100 元	-	98.29	100.00	
新城(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港币 1 元	-	98.29	100.00	
上海新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新汇房产”)*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0 千元	美元 15,600 千元	-	98.29	100.00	
上海和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和汇房产”)*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0 千元	美元 46,330 千元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太保在线”)	有限责任公司	咨询服务等	山东	中国	200,000	200,0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隆融”)	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	天津	天津	353,690	353,690	-	98.29	100.00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养老投资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产业投资等	上海	上海	5,000,000	5,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健康险”)	股份有限公司	健康保险	上海	中国	3,600,000	3,600,000	85.05	14.69	100.00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安信农险”)	股份有限公司	财产保险	上海	中国	1,080,000	1,080,000	-	66.76	67.78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医疗健康”)	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咨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1,000,000	1,000,000	-	98.29	100.00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代理”)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专业代理	上海	上海	50,000	50,000	-	100.00	100.0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安基金”)	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0	150,000	-	50.83	51.00	
太保养老产业发展(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成都	成都	1,000,000	987,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杭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杭州	杭州	1,200,000	1,006,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厦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厦门	厦门	900,000	90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成都)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等服务等	成都	成都	60,000	43,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南京	南京	702,000	443,556	-	98.29	100.00	(1)
太保(大理)颐老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理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大理	大理	608,000	608,000	-	74.70	76.00	
太保康养(上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上海	上海	250,000	250,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杭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等服务等	杭州	杭州	60,000	35,200	-	98.29	100.00	(2)
太保养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武汉	武汉	980,000	980,000	-	98.29	100.00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资本”)	有限责任公司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服务	上海	上海	100,000	100,000	-	99.67	100.00	
上海崇明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崇明)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上海	上海	1,253,000	1,070,000	-	98.29	100.00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上海普陀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护理机构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30,000	23,000	-	98.29	100.00	(3)
北京博瑞和铭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和铭”)	有限责任公司	保险代理 业务	北京	中国	52,000	52,000	-	98.29	100.0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寿险(香港)”)	有限责任公司	人身保险	香港	香港	港币1,000,000 千元	港币1,000,000 千元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服务(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青岛	青岛	227,000	193,000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厦门)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机构养老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厦门	厦门	40,000	20,000	-	98.29	100.00	
太保养老(郑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郑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郑州	郑州	650,000	533,500	-	98.29	100.00	(4)
太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北京	北京	800,000	757,000	-	98.29	100.00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科技”)	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云计算装备 技术服务; 大数据服务 等	上海	上海	700,000	700,0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保裕”)	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服务、 物业管理、 非居住房地 产租赁等	广州	广州	3,650,000	3,649,990	-	98.46	100.00	
太保科技服务(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保科技武汉”)	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技术咨询等	武汉	武汉	100,000	100,000	-	100.00	100.00	
太保健康管理(三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亚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三亚	三亚	490,000	358,880	-	98.29	100.00	(5)
太保家园(南京)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机构养老服 务、健康咨 询服务等	南京	南京	30,000	7,000	-	98.29	100.00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名称	法定主体类别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股本/实收资本 (除特别注明外, 人民币千元)	本公司所占 权益比例 (%)		本公司 表决权 比例 (%)	备注
							直接	间接		
上海静安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静安)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 养老服务	上海	上海	426,367	426,367	-	98.29	100.00	
太保家园(武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服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服务、 护理机构服务、 健康咨询服务等	武汉	武汉	30,000	3,500	-	98.29	100.00	(6)
厦门源申康复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源申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服务、 医院管理等	厦门	厦门	160,000	160,000	-	98.29	100.00	(7)
太保养老(广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项目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养老投资、 房地产开发 经营等	广州	广州	830,000	365,000	-	98.29	100.00	(8)
济南源申康复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源申医院”)	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服务、 医院管理等	济南	济南	260,000	-	-	98.29	100.00	(9)

*City Island 的子公司

(1) 南京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南京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02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约人民币 4.44 亿元。

(2) 杭州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杭州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6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实缴投资款增加至约人民币 0.35 亿元。

(3) 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上海(普陀)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3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实缴投资款增加至人民币 0.23 亿元。

(4) 郑州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郑州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约人民币 5.34 亿元。

(5) 三亚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三亚项目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9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实缴投资款增加至约人民币 3.59 亿元。

(6) 武汉服务公司

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武汉服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0.3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养老投资公司实缴投资款增加至约人民币 0.04 亿元。

(7) 厦门源申医院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太保源申康复股权投资基金(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琰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厦门源申医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已实缴全部投资款。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四、中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续）

1、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续）

(8) 广州项目公司

太保寿险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广州项目公司，于 2024 年 1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6MAD94URB4D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3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实缴投资款人民币 3.65 亿元。

(9) 济南源申医院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太保源申康复股权投资基金（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琰复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设立济南源申医院，持股比例分别为 99.96% 和 0.04%，于 2024 年 5 月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0102MADJCX1F2J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实缴投资款。

2、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主要结构化主体如下：

名称	本集团投资占比 (%)	产品规模人民币 (千元)	业务性质
太保长航股权投资基金（武汉）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保长航”）	99.98	8,501,505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9.26	8,426,809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国联安增富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0	7,732,184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政府机构债券、地方政府债券、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以及定期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国联安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67.59	6,076,741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目标 ETF 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备选成份股。为更好地实现基金的投资目标，本基金还可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太平洋 - 宁波轨道交通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	100.00	5,000,000	本产品以债权方式投资于宁波市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的宁波市轨道交通 3 号线二期项目工程。

太保资产、国联安基金、太保资本等分别为该等纳入本集团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管理人。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币种	2024年6月30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4,311	1.00000	34,311
	美元	860	7.12680	6,129
	港币	575	0.91268	525
	其他			3
	小计			40,968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160	1.00000	1,160
	小计			1,160
合计				42,128

	币种	2023年12月31日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2	1.00000	2
	小计			2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4,825	1.00000	24,825
	美元	754	7.08270	5,340
	港币	208	0.90622	188
	其他			2
	小计			30,355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1,098	1.00000	1,098
	小计			1,098
合计				31,455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存放于境外的货币资金折合为人民币19.01亿元(2023年12月31日：折合为人民币8.84亿元)。根据中国的外汇管理规定，本集团需在获得外汇管理机构批准后，通过有权进行外汇业务的银行将人民币兑换为其他货币。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定期存款为人民币2.55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49亿元)。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因特定用途资金等原因造成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5.68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20亿元)。

银行存款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和短期定期存款。银行活期存款按照银行活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分为1天至3个月不等，依本集团的现金需求而定，并按照相应的银行定期存款利率取得利息收入。银行存款存放于信誉良好且最近并无欠款记录的银行。货币资金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20,731	2,019
交易所	1,666	789
小计	22,397	2,808
减：减值准备	-	-
合计	22,397	2,808

本集团未将担保物进行出售或再担保。

3.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90	4,664
3个月至1年(含1年)	8,069	2,703
1年至2年(含2年)	2,476	7,759
2年至3年(含3年)	13,266	7,856
3年至4年(含4年)	3,954	8,509
4年至5年(含5年)	12,309	2,723
减：减值准备	(28)	(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1,470	38,205
3个月至1年(含1年)	16,677	5,845
1年至2年(含2年)	16,152	16,585
2年至3年(含3年)	33,166	28,607
3年至4年(含4年)	23,756	21,464
4年至5年(含5年)	38,617	20,101
5年以上	-	500
其中：摊余成本	127,868	130,521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970	786
合计	170,474	165,501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定期存款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0.53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0.56亿元)。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上市	213,283	198,622
非上市	434,539	382,980
合计	647,822	581,602
债券	265,098	199,951
政府债	10,426	2,889
金融债	226,491	169,449
企业债	28,181	27,613
股票	175,270	161,345
基金	67,113	65,817
非上市股权投资	66,512	62,919
债权投资计划	45,243	44,676
资管产品类投资	20,580	38,720
其他	8,006	8,174
合计	647,822	581,602

5. 债权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上市	4,094	3,902
非上市	64,783	79,809
小计	68,877	83,711
减：减值准备	(1,410)	(1,377)
净额	67,467	82,334
债券	23,491	25,688
政府债	15,976	15,944
企业债	7,515	9,744
债权投资计划	34,658	42,846
信托计划	6,731	11,000
其他	3,997	4,177
小计	68,877	83,711
减：减值准备	(1,410)	(1,377)
净额	67,467	82,334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其他债权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上市	66,134	60,381
非上市	1,277,705	1,187,054
合计	1,343,839	1,247,435
债券	1,076,526	937,989
政府债	871,406	741,151
金融债	66,787	64,922
企业债	138,333	131,916
债权投资计划	164,894	186,881
信托计划	59,244	80,073
优先股	32,898	33,020
其他	10,277	9,472
合计	1,343,839	1,247,435
其中：		
摊余成本	1,173,134	1,143,108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70,705	104,327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38.03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9.29亿元)。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票	45,982	27,110
优先股	12,727	12,597
永续债	28,587	28,477
其他	34,069	29,781
合计	121,365	97,965
其中：		
成本	111,265	95,71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0,100	2,255

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是以长期持有或取得持有期间股利等为主要投资目标的非交易性权益投资。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由于优化资产配置及资产负债管理原因，本集团处置了人民币21.58亿元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出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从其他综合损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为人民币68百万元。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合营企业		
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永景房产”）	9,748	9,785
其他	47	47
小计	9,795	9,832
联营企业		
太嘉杉健康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嘉杉”）	2,948	3,018
长三角协同优势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34	2,684
上海新兴技术开发区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873	1,873
上海科创中心二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59	1,311
上海临港普洛斯国际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1,053	1,053
上海生物医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3	965
嘉兴易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17	939
其他	1,604	1,509
小计	13,331	13,352
合计	23,126	23,184

9. 存出资本保证金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太保产险	3,990	3,989
太保寿险	1,726	1,726
太平洋健康险	720	720
太平洋安信农险	280	320
小计	6,716	6,755
加：应计利息	300	352
减：减值准备	(2)	(2)
合计	7,014	7,10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太保产险、太保寿险、太平洋健康险和太平洋安信农险应分别按其注册资本的 20% 缴存资本保证金。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保险合同负债 / 资产	38,131	152,524	22,300	89,200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27	508	184	736
佣金和手续费	846	3,384	790	3,160
资产减值准备	630	2,520	611	2,444
可抵扣亏损	8,759	35,036	3,198	12,792
租赁负债	696	2,785	774	3,095
其他	2,620	10,480	2,215	8,860
合计	51,809	207,237	30,072	120,2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6,112)	(184,448)	(22,126)	(88,504)
收购子公司产生的公允价值调整	(782)	(3,128)	(797)	(3,188)
使用权资产	(749)	(2,998)	(841)	(3,365)
其他	(354)	(1,416)	(351)	(1,404)
合计	(47,997)	(191,990)	(24,115)	(96,4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437)	5,372	(22,996)	7,0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437	(1,560)	22,996	(1,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的明细如下：

	保险合同 负债 / 资产	金融工具公 允价值变动	佣金和 手续费	资产减值 准备	可抵扣 亏损	收购子公司 产生的公允 价值调整	其他	合计
2022年12月31日	17,507	(4,092)	522	3,093	1,383	(828)	1,508	19,093
新金融工具准则会计政策变更	-	(8,492)	-	(2,743)	-	-	-	(11,235)
2023年1月1日	17,507	(12,584)	522	350	1,383	(828)	1,508	7,858
计入损益	(7,543)	3,255	268	569	1,815	31	271	(1,334)
计入权益	12,336	(12,613)	-	(308)	-	-	18	(567)
2023年12月31日	22,300	(21,942)	790	611	3,198	(797)	1,797	5,957
计入损益	(2,156)	(4,966)	56	(14)	5,561	15	312	(1,192)
计入权益	17,991	(19,054)	-	33	-	-	104	(926)
其他变动	(4)	(23)	-	-	-	-	-	(27)
2024年6月30日	38,131	(45,985)	846	630	8,759	(782)	2,213	3,812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未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可抵扣亏损为人民币154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亿元）。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其他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	12,283	9,990
使用权资产改良		954	1,052
其他		4,018	2,459
合计		17,255	13,501

(1) 其他应收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外单位往来款		3,087	2,630
应收待结算投资款		2,552	1,801
应收关联方款项*		1,772	1,772
应收银邮代理及第三方支付		281	175
押金		279	289
应收共保保费		71	60
预缴税金		11	20
其他		4,552	3,562
小计		12,605	10,309
减：坏账准备		(322)	(319)
净额		12,283	9,990

*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为合营企业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滨江祥瑞”）垫付的土地价款及相关税费约人民币17.72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7.72亿元），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为14%（2023年12月31日：占比为17%）。

其他应收款按计提坏账准备的类别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05	100%	(322)	3%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09	100%	(319)	3%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其他资产（续）

(1)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账龄及相应的坏账准备分析如下：

账龄	2024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6,251	50%	(36)	6,215
3个月至1年（含1年）	3,226	26%	(18)	3,208
1年至3年（含3年）	1,072	8%	(118)	954
3年以上	2,056	16%	(150)	1,906
合计	12,605	100%	(322)	12,283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个月以内（含3个月）	5,700	55%	(54)	5,646
3个月至1年（含1年）	1,854	18%	(15)	1,839
1年至3年（含3年）	887	9%	(117)	770
3年以上	1,868	18%	(133)	1,735
合计	10,309	100%	(319)	9,990

本集团其他应收款中位列前五名的应收款情况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前五名其他应收款金额合计	2,923	2,572
坏账准备金额合计	(3)	(2)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总额比例	23%	25%

本账户余额中并无持本公司5%或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的款项。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		
银行间	82,285	91,646
交易所	15,503	24,173
合计	97,788	115,819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面值约为人民币861.65亿元（2023年12月31日：约为人民币979.66亿元）的债券作为银行间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面值约人民币154.95亿元（2023年12月31日：约人民币240.80亿元）的标准券作为交易所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余额的抵押品。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一般自卖出之日起12个月内购回。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3. 应交税费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875	1,792
未交增值税	537	53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4	163
其他	874	1,048
合计	3,490	3,536

14. 应付债券

于2023年3月9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70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3.72%，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4.72%。

于2023年4月3日，太保产险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的十年期资本补充债券。太保产险在第五个计息年度末享有附有条件的对该资本补充债的赎回权。该资本补充债券的初始票面利率为3.55%，每年付息一次，如太保产险不行使赎回条款，则从第六个计息年度开始到债务到期为止，后五个计息年度内的票面利率上升至4.55%。

发行人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发行	溢折价摊销	本期计息	本期付息 / 偿还	2024年6月30日
太保产险	10,285	-	-	183	(366)	10,102

15. 保险合同负债 / (资产)

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险合同负债		
未到期责任负债	1,973,007	1,777,394
其中：非亏损部分	1,959,268	1,761,400
亏损部分	13,739	15,994
已发生赔款负债	104,438	95,226
保险合同负债合计	2,077,445	1,872,620
保险合同资产		
未到期责任负债	-	(3,069)
其中：非亏损部分	-	(3,480)
亏损部分	-	411
已发生赔款负债	-	2,734
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	(335)
保险合同净负债	2,077,445	1,872,285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 / (资产) (续)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保险合同负债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589,349	1,401,980
非金融风险调整	21,672	19,403
合同服务边际	335,404	325,726
保险合同净负债	1,946,425	1,747,109

当期初始确认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对资产负债表影响的分析如下：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当期初始确认的亏损合同组	其他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767	11,589	14,356
其他	24,075	73,736	97,811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	26,842	85,325	112,167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	(26,504)	(96,202)	(122,706)
非金融风险调整	255	1,332	1,587
合同服务边际	-	9,545	9,545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593	-	593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当期初始确认的亏损合同组	其他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915	11,416	14,331
其他	25,613	70,760	96,373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	28,528	82,176	110,704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	(27,985)	(91,740)	(119,725)
非金融风险调整	417	1,569	1,986
合同服务边际	-	7,995	7,995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960	-	960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 (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按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13,745	15,169
其中：非亏损摊回部分	12,367	13,549
亏损摊回部分	1,378	1,620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28,350	24,58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42,095	39,754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42,095	39,754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按计量组成部分的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10,828	9,234
非金融风险调整	199	188
合同服务边际	2,935	2,649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合计	13,962	12,071
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	13,962	12,071

17. 股本

本公司股份种类及其结构如下：

	2024年1月1日		增(减)股数		2024年6月30日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其他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0%	-	-	-	0%
小计	-	0%	-	-	-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6,844	71%	-	-	6,844	71%
境外上市外资股	2,776	29%	-	-	2,776	29%
小计	9,620	100%	-	-	9,620	100%
三、股份总数	9,620	100%	-	-	9,620	100%

于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发行及缴足股份数量为9,620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于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发行及缴足股份数量为9,620百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8. 资本公积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79,008	79,008
子公司增资等影响	2,105	2,105
与少数股东的权益性交易影响	(131)	(131)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49	351
购买少数股东权益时子公司之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累计变动的再分配	(1,413)	(1,413)
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的影响	28	28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的影响	(2)	-
其他	2	2
合计	79,946	79,950

资本公积主要指发行股份产生的股份溢价，以及于 2005 年 12 月向境外投资者定向增发太保寿险的股份及本公司期后于 2007 年 4 月回购该等股份所产生的股份溢价。此外，本公司发行 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增加了本公司 2020 年的资本公积。

19. 盈余公积

	法定盈余公积
2023 年 1 月 1 日	5,114
提取	-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4 年 6 月 30 日	5,114

20. 一般风险准备

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从事保险、银行、信托、证券、期货、基金、金融租赁及财务担保行业的公司需要提取一般风险准备，用于补偿巨灾风险或弥补亏损等。其中，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总准备金，从事基金管理业务的公司按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 提取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资产管理产品余额的 1% 时可以不再提取。

本集团从事上述行业的子公司在其各自年度财务报表中，根据中国有关规定以其各自年度净利润、年末风险资产或资产管理产品管理费收入为基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上述一般风险准备不得用于分红或转增资本。

21.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

根据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报表数的金额，如果境外上市地允许，则可以采用中国会计准则确定未分配利润。依照本公司章程及有关法规规定，本公司按下列顺序进行年度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3)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4) 支付股东股利。

当法定盈余公积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法定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按股东原有股份比例派送新股。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后，留存本公司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注册资本的 25%。

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的 50%，本公司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1. 利润分配及未分配利润（续）

在提取必要的法定盈余公积之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后本公司及其在中国的子公司还可以计提一部分净利润作任意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亏损，经股东大会决议，任意盈余公积亦可转为本公司资本。本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未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根据本公司2024年3月28日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分配2023年度股息人民币约98.13亿元（每股人民币1.02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于2024年6月6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22. 保险服务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金额	30,867	30,806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13,091	13,314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674	729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6,026	15,701
与当期服务或过去服务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	1,076	1,06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0,901	10,818
未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小计	41,768	41,624
以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	95,251	92,440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	137,019	134,064

23. 利息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2,719	22,587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932	4,114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714	2,100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122	15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66	131
其他	216	237
合计	27,769	29,320

24. 投资收益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6个月期间
已实现收益 / (损失)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4,979)	(4,996)
其他债权投资	1,009	228
衍生工具	9	(8)
债权投资	4	-
持有期间产生的收益		
交易性金融工具及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8,480	6,4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2,494	2,297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收益	(124)	407
合计	6,893	4,376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投资收益的汇回均无重大限制。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股票投资	8,945	160
债券投资	8,687	2,365
基金投资	2,149	1,116
衍生工具	(23)	(208)
其他	1,187	1,900
合计	20,945	5,333

26. 其他业务收入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管理费收入	1,237	1,132
投资性房地产租金收入	346	367
其他	306	364
合计	1,889	1,863

27. 保险服务费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15,157	16,828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0,901	10,818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71	805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937)	(2,219)
小计	25,192	26,232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74,319	71,62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23,385	22,056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1,983)	(112)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4,615)	(4,904)
小计	91,106	88,666
合计	116,298	114,898

28. 利息支出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03	829
债务	187	287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46	42
其他	56	69
合计	1,192	1,227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税金及附加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	212
教育费附加	139	156
其他	221	233
减：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347)	(369)
当期发生的其他保险履约现金流	(24)	(32)
合计	178	200

30.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明细按照费用项目分类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福利费	10,805	11,142
专业服务费	2,771	1,781
广告宣传费（包括业务宣传费）	2,668	3,119
外包服务费	1,509	1,294
提取保险保障基金	1,318	1,264
办公及差旅费	1,033	1,139
固定资产折旧	600	666
使用权资产折旧	585	643
无形资产摊销	554	562
物业费	365	363
咨询及审计费	337	265
劳务费	294	334
其他长期资产摊销	210	201
交强险救助基金	65	78
短期及低价值资产租赁费	30	27
其他	1,956	3,947
小计	25,100	26,825
减：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5,721)	(17,777)
当期发生的其他保险履约现金流	(6,314)	(5,417)
合计	3,065	3,631

31. 信用减值损失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122)	887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3	277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5	(17)
其他信用减值损失	32	36
合计	(52)	1,183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业务成本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17	189
保户投资款利息支出	45	47
其他	426	258
合计	688	494

33. 所得税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当期所得税	2,345	2,643
递延所得税	1,192	1,566
合计	3,537	4,209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利润总额	29,395	22,956
按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税项	7,349	5,739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375)	(26)
无须纳税的收入	(4,189)	(3,169)
不可抵扣的费用	208	184
其他	544	1,481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537	4,209

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或地区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综合损益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发生额						
	2024年 1月1日	税后 归属于 本公司	2024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综 合损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损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	税后归属 于本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653	5,791	7,444	7,775	-	68	(1,944)	5,791	108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390)	(723)	(2,113)	(997)	-	13	249	(723)	(1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100)	4	(96)	5	-	-	(1)	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78,160	49,813	127,973	68,733	(950)	-	(17,110)	49,813	8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3,045	(96)	2,949	(126)	(5)	-	33	(96)	(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	7	67	7	-	-	-	7	-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3,431)	(52,287)	(125,718)	(71,510)	579	-	17,736	(52,287)	(908)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5)	(19)	(24)	(25)	-	-	6	(19)	-	
合计	7,992	2,490	10,482	3,862	(376)	81	(1,031)	2,490	46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4. 其他综合损益（续）

	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综合损益发生额					
	2023年 1月1日	税后 归属于 本公司	2023年 6月30日	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综 合损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损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 所得税	税后归属 于本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93	1,636	2,229	2,230	-	-	(558)	1,636	36
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15)	(536)	(1,251)	(731)	-	-	183	(536)	(1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损益	(47)	(45)	(92)	(61)	-	-	15	(4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2,188	17,828	60,016	24,364	(157)	-	(6,071)	17,828	3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信用损失准备	2,136	602	2,738	893	(58)	-	(223)	602	1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	31	76	32	-	-	-	31	1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7,730)	(15,373)	(53,103)	(20,924)	53	-	5,231	(15,373)	(267)
合计	6,470	4,143	10,613	5,803	(162)	-	(1,423)	4,143	75

35. 每股收益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25,132	18,332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9,620	9,620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61	1.91

(2) 稀释每股收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没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五、中期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现金：		
库存现金	-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397	29,8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59	1,097
现金等价物：		
原期限不超过三个月的投资	22,391	2,808
合计	63,947	33,740

六、分部报告

分部信息按照本集团的主要经营分部列报。

本集团的经营业务根据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劳务分开组织和管理。本集团的每个经营分部提供面临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风险并取得不同于其他经营分部的报酬的产品和服务。

以下是对经营分部详细信息的概括：

- 人寿及健康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寿险、太平洋健康险和太保寿险（香港））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人身保险业务；
- 财产保险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包括太保产险、太平洋安信农险和太保香港）承保的各种人民币和外币财产保险业务；
-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本集团提供的管理服务业务及资金运用业务。

分部间的转移交易以实际交易价格为计量基础。

本集团收入超过 99% 来自于中国境内的客户，资产超过 99% 位于中国境内。

六、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人寿及健康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保险服务收入	42,985	94,298	-	(264)	137,019
利息收入	24,195	2,420	1,162	(8)	27,769
投资收益	7,156	611	9,536	(10,410)	6,8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120	14	(246)	(12)	(124)
其他收益	22	31	33	-	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7,782	1,035	2,148	(20)	20,945
汇兑 (损失) / 收益	(8)	13	27	-	32
其他业务收入	686	131	4,256	(3,184)	1,889
资产处置收益	1	-	-	-	1
营业总收入	92,819	98,539	17,162	(13,886)	194,634
保险服务费用	(27,224)	(89,263)	-	189	(116,298)
分出保费的分摊	(370)	(7,878)	-	286	(7,962)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515	7,201	-	(114)	7,602
承保财务损失	(41,996)	(1,585)	-	(449)	(44,030)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646	404	-	(14)	1,036
其他支出	(2,190)	(1,332)	(5,090)	3,077	(5,535)
营业总支出	(70,619)	(92,453)	(5,090)	2,975	(165,187)
营业利润	22,200	6,086	12,072	(10,911)	29,447
加：营业外收入	3	15	6	-	24
减：营业外支出	(17)	(42)	(17)	-	(76)
利润总额	22,186	6,059	12,061	(10,911)	29,395
减：所得税	(1,950)	(1,228)	(346)	(13)	(3,537)
净利润	20,236	4,831	11,715	(10,924)	25,858

六、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及健康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合计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165	174	1,041	-	1,380
折旧和摊销费用	984	758	481	-	2,223
信用减值损失	(79)	37	(10)	-	(52)
2024 年 6 月 30 日					
长期股权投资	113,147	244	72,064	(162,329)	23,126
金融资产*	1,891,753	140,642	149,597	(1,483)	2,180,509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5,268	28,065	-	(1,238)	42,095
定期存款	132,043	30,029	8,402	-	170,474
其他	60,079	35,231	56,199	(14,225)	137,284
分部资产	2,212,290	234,211	286,262	(179,275)	2,553,488
保险合同负债	1,947,885	130,781	-	(1,221)	2,077,445
应付债券	-	10,102	-	-	10,1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4,957	9,492	3,339	-	97,788
其他	26,051	23,084	41,242	(15,880)	74,497
分部负债	2,058,893	173,459	44,581	(17,101)	2,259,832

* 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合计
	人寿及健康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保险服务收入	43,669	90,486	-	(91)	134,064
利息收入	25,231	2,796	1,298	(5)	29,320
投资收益	4,228	632	10,848	(11,332)	4,3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损失)	576	14	(170)	(13)	407
其他收益	15	37	123	-	17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870	652	1,814	(3)	5,333
汇兑收益	91	91	225	-	407
其他业务收入	748	115	4,117	(3,117)	1,863
资产处置收益	1	-	-	-	1
营业总收入	76,853	94,809	18,425	(14,548)	175,539
保险服务费用	(28,543)	(86,526)	-	171	(114,898)
分出保费的分摊	(1,036)	(7,183)	-	234	(7,985)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481	6,685	-	(153)	7,013
承保财务损失	(28,202)	(1,387)	-	(394)	(29,983)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293	268	-	(13)	548
其他支出	(3,087)	(1,556)	(5,574)	2,956	(7,261)
营业总支出	(60,094)	(89,699)	(5,574)	2,801	(152,566)
营业利润	16,759	5,110	12,851	(11,747)	22,973
加：营业外收入	2	46	-	-	48
减：营业外支出	(20)	(36)	(9)	-	(65)
利润总额	16,741	5,120	12,842	(11,747)	22,956
减：所得税	(2,795)	(1,041)	(396)	23	(4,209)
净利润	13,946	4,079	12,446	(11,724)	18,747

六、分部报告（续）

项目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人寿及健康保险	财产保险	其他	抵销	合计
补充信息：					
资本性支出	263	165	710	-	1,138
折旧和摊销费用	1,158	777	505	-	2,440
信用减值损失	749	390	44	-	1,183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105,822	230	72,062	(154,930)	23,184
金融资产*	1,730,738	133,180	146,721	(1,286)	2,009,353
保险合同资产	-	335	-	-	335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3,378	27,660	-	(1,284)	39,754
定期存款	133,197	24,487	7,817	-	165,501
其他	38,972	32,097	39,535	(4,769)	105,835
分部资产	2,022,107	217,989	266,135	(162,269)	2,343,962
保险合同负债	1,748,571	125,266	-	(1,217)	1,872,620
应付债券	-	10,285	-	-	10,2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02,584	5,228	8,007	-	115,819
其他	38,475	20,768	24,619	(6,328)	77,534
分部负债	1,889,630	161,547	32,626	(7,545)	2,076,258

* 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主要关联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 (1) 本公司的子公司；
- (2)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3)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 (4)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及
- (6) 由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主要是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其基本资料及与本公司的关系详见附注四。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4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6月30日
太保产险	19,948	-	19,948	98.50%	-	98.50%
太保寿险	8,628	-	8,628	98.29%	-	98.29%
太保资产	2,100	-	2,100	99.67%	-	99.67%
长江养老	3,000	-	3,000	61.10%	-	61.10%
太保香港	港币 250 百万元	-	港币 250 百万元	100.00%	-	100.00%
太保不动产	115	-	115	100.00%	-	100.00%
太保投资（香港）	港币 200 百万元	-	港币 200 百万元	99.71%	-	99.71%
City Islan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Great Winwick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美元 50,000 元	-	美元 50,000 元	98.29%	-	98.29%
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港币 10,000 元	-	港币 10,000 元	98.29%	-	98.29%
新汇房产	美元 15,600 千元	-	美元 15,600 千元	98.29%	-	98.29%
和汇房产	美元 46,330 千元	-	美元 46,330 千元	98.29%	-	98.29%
太保在线	200	-	200	100.00%	-	100.00%
天津隆融	354	-	354	98.29%	-	98.29%
养老投资公司	5,000	-	5,000	98.29%	-	98.29%
太平洋健康险	3,600	-	3,600	99.74%	-	99.74%
太平洋安信农险	1,080	-	1,080	66.76%	-	66.76%
太平洋医疗健康	1,000	-	1,000	98.29%	-	98.29%
国联安基金	150	-	150	50.83%	-	50.83%
太保代理	50	-	50	100.00%	-	100.00%
成都项目公司	1,000	-	1,000	98.29%	-	98.29%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续）

(2)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注册资本			所持股份或权益		
	2024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1月1日	本期变动	2024年6月30日
杭州项目公司	1,200	-	1,200	98.29%	-	98.29%
厦门项目公司	900	-	900	98.29%	-	98.29%
成都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南京项目公司	702	-	702	98.29%	-	98.29%
大理项目公司	608	-	608	74.70%	-	74.70%
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250	-	250	98.29%	-	98.29%
杭州服务公司	60	-	60	98.29%	-	98.29%
武汉项目公司	980	-	980	98.29%	-	98.29%
太保资本	100	-	100	99.67%	-	99.67%
上海（崇明）服务公司	1,253	-	1,253	98.29%	-	98.29%
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博瑞和铭	52	-	52	98.29%	-	98.29%
太保寿险（香港）	港币 1,000 百万元	-	港币 1,000 百万元	98.29%	-	98.29%
青岛服务公司	227	-	227	98.29%	-	98.29%
厦门服务公司	40	-	40	98.29%	-	98.29%
郑州项目公司	650	-	650	98.29%	-	98.29%
北京项目公司	800	-	800	98.29%	-	98.29%
太保科技	700	-	700	100.00%	-	100.00%
鑫保裕	3,650	-	3,650	98.46%	-	98.46%
太保科技武汉	100	-	100	100.00%	-	100.00%
三亚项目公司	490	-	490	98.29%	-	98.29%
南京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上海（静安）服务公司	426	-	426	98.29%	-	98.29%
武汉服务公司	30	-	30	98.29%	-	98.29%
厦门源申医院	160	-	160	98.29%	-	98.29%
广州项目公司	-	830	830	-	98.29%	98.29%
济南源申医院	-	260	260	-	98.29%	98.29%

经营业绩

公司治理

其他信息

财务报告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方关系（续）

(3) 其他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之母公司的子公司
海南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占本公司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子公司
滨江祥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瑞永景房产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上海聚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聚车”）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道汽车救援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道救援”）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杉泰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杉泰健康”）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上海广慈纪念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慈医院”）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上海太保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内由本集团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交易金额按该公司在报告期内被认定为本集团关联方的期间统计。

(1) 销售保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	16
海南申能新能源有限公司	11	-
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4	3
东方证券	3	3
上海燃气有限公司	2	2
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	2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	2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	1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	1
宝武碳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1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	1
上海液化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	1
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	1
合计	44	34

其中：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向个别拥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权益的股东及股东之母公司销售保险人民币 2 百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4 百万元）。

向关联方销售保险均按正常的市场交易条款进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关联方规模保费占本集团全部规模保费的比例均小于 1%。

(2) 基金申购赎回交易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0	121

(3) 资产管理产品交易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1	31

(4) 债券买卖交易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东方证券	41	410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20	-
合计	161	410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5) 分配现金股利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427	1,379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310	1,310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65	622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4	478
合计	3,916	3,789

其中：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向个别拥有本公司 5% 以上股本权益的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3,402 百万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人民币 3,311 百万元）。

(6) 分出的保费（交易发生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129	2,069

(7) 摊回的分保费用（摊回发生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71	632

(8) 摊回的赔付支出（摊回发生额）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45	961

(9)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工资及其他福利	11	11

(10)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向企业年金计划供款	325	236

(11)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下属合营企业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滨江祥瑞：		
租赁滨江祥瑞办公大楼的费用	41	42
瑞永景房产：		
租赁瑞永景房产办公大楼的费用	61	-
发放贷款	332	172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1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2) 本集团于本期间与下属联营企业之间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采购服务：		
中道救援	99	90
上海聚车	67	58
杉泰健康	65	17
广慈医院	7	-
合计	238	165

3.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购买保险		
太平洋健康险	6	-
太保产险	3	5
合计	9	5
收取办公大楼租金收入		
太保产险	48	48
太保科技	16	18
太保寿险	6	9
长江养老	4	4
养老投资公司	2	2
太平洋健康险	1	1
太保资产	1	-
太平洋医疗健康	1	-
合计	79	82
收取共享中心服务费		
太保寿险	20	32
太保产险	34	28
太保资产	2	2
太平洋健康险	2	1
太保科技	1	1
养老投资公司	1	1
太保在线	1	1
合计	61	66
收取设备租赁费		
太保科技	46	-
支付资产管理费		
太保资产	14	9
支付技术服务费		
太保科技	148	127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3.2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1)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如下：（续）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支付体检费		
太平洋健康险	2	-
支付委托管理费		
太保不动产	2	4
办公大楼租金费用		
太保产险	2	3
太保寿险	1	1
鑫保裕	1	-
合计	4	4
股利收入		
太保寿险	6,869	5,852
太保产险	1,965	4,027
太保资产	369	320
太保不动产	49	-
太保科技	11	-
合计	9,263	10,199

本公司向太保产险、太保科技、太保寿险、长江养老、养老投资公司、太平洋健康险、太保资产和太平洋医疗健康收取的办公大楼租金均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寿险、太保产险、太保资产、太平洋健康险、太保科技、养老投资公司和太保在线收取的共享中心费用，以服务提供方所发生的各项成本为基础，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依据分摊比例进行分配。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收取的设备租赁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资产支付的资产管理费，考虑受托资产类型、受托资产规模及实际运营成本综合确定。本公司向太保科技支付的技术服务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平洋健康险支付的体检费用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向太保不动产支付的委托管理费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本公司与太保产险、太保寿险和鑫保裕产生的办公大楼租金费用以交易双方协商的价格确定。

(2) 本公司于本期间与本集团其他关联方的主要关联交易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租赁办公大楼的费用		
滨江祥瑞	27	20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股利		
太保寿险	6,869	-
太保产险	1,735	-
太保资产	369	-
合计	8,973	-
其他应收款		
太保产险	126	136
太保寿险	77	90
太保科技	61	40
太保资产	3	2
太平洋健康险	2	3
养老投资公司	2	1
太保在线	1	1
长江养老	1	-
太平洋医疗健康	1	-
合计	274	273
其他应付款		
太保科技	108	172
太保资产	15	22
太保不动产	-	6
合计	123	200

(2) 本集团与合营企业之间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瑞永景房产	124	124
滨江祥瑞	1,772	1,772
合计	1,896	1,896
其他应付款		
瑞永景房产	19	9
滨江祥瑞	290	266
合计	309	275
其他债权投资		
瑞永景房产	5,838	5,312

本集团应收滨江祥瑞垫付款项无利息，且无固定还款期限。

(3) 本集团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因分出再保险业务产生的应收应付余额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收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229	1,186
应付瑞士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17	361

八、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的业务性质，本集团在开展日常业务过程中会涉及对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的各种估计，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对保单提出的索赔。本集团已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后，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除上述性质的诉讼以外，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尚有作为被起诉方的若干未决诉讼。本集团根据预计损失的金额，对上述未决诉讼计提了预计负债，而本集团将仅会就任何超过已计提准备的索赔承担或有责任。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或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极小的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

九、承诺事项

1. 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承诺			
已签约但未拨备	(1)(2)(3)(4)(5)(6)	16,975	14,289
已批准但未签约	(1)	5,626	8,337
		22,601	22,626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的主要资本承诺事项如下：

- 太保寿险和养老投资公司出资设立的成都项目公司等十五家项目公司分别作为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等十五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进行“太保家园”及相关项目建设，上述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162.12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已累计支付投资款约人民币 80.01 亿元，尚未支付的投资额中，约人民币 14.49 亿元为已签约但未拨备资本承诺，约人民币 56.26 亿元为已批准但未签约资本承诺。
-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组成的联合体通过联合竞标竞得位于上海黄浦区一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并共同组建项目公司瑞永景房产作为该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人和建设开发主体。该项目预计投资总额约为人民币 214.00 亿元。太保寿险同意另在投资总额之外提供瑞永景房产人民币 2.50 亿元以内的补充贷款。瑞永景房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0.50 亿元，其中太保寿险对瑞永景房产出资人民币 98.35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70%。此外，太保寿险将对瑞永景房产提供股东借款，预计约为人民币 76.00 亿元。太保寿险上述两项出资预计合计总额为人民币 174.35 亿元。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累计出资约人民币 151.07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为人民币 23.28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 太保寿险与第三方共同签署了合伙协议，设立了太嘉杉。上述项目的预计投资总额约人民币 50.50 亿元，其中太保寿险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亿元，投资占比为 99.01%。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寿险已累计出资人民币 27.00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为人民币 23.00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 太保寿险和太保资本合计认缴南京太保鑫汇致远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鑫汇致远”）99.99% 的股份。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鑫汇致远共投资 5 项股权投资基金，认缴出资合计约人民币 43.20 亿元，实缴出资约人民币 16.00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人民币 27.20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 太保寿险、太保资本合计认缴太保长航 99.98% 的股份。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长航共投资 2 项未上市股权及 18 项股权投资基金（未包括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认缴出资合计约人民币 66.57 亿元，实缴出资约人民币 38.57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人民币 28.00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 本公司、太保寿险和太保资本合计认缴太保大健康产业私募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太保大健康”）90.90% 的股份。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太保大健康共投资 21 项股权投资基金（未包括已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认缴出资合计人民币 50.10 亿元，实缴出资约人民币 32.58 亿元，尚未出资额约人民币 17.52 亿元，作为已签约但未拨备的资本承诺列示。

九、承诺事项（续）

2. 经营性租赁应收租金

本集团签订了多项租赁合同出租其物业。于不可撤销之租赁合同项下的未来经营性租赁应收最低金额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613	379
1至2年(含2年)	383	290
2至3年(含3年)	195	146
3至5年(含5年)	86	85
5年以上	45	72
	1,322	972

十、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和集中度

保险合同风险是指承保事件发生的可能性以及由此引起的赔付金额和赔付时间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金额和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的保险责任的账面价值，受索赔频率、索赔的严重程度、实际赔付金额及长期索赔进展的影响。因此，本集团的目标是确保提取充足的保险合同负债以偿付该等负债。

保险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发生性风险 - 保险事故发生的数量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严重性风险 - 保险事故产生的成本与预期不同的可能性；

发展性风险 - 投保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期结束时出现变动的可能性。

通过把保险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可降低上述风险的波动性。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以及合理运用再保险安排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

本集团保险业务包括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寿险和长期健康险）、短期人身险保险合同（主要包括短期健康险和意外伤害险）和财产保险合同。就以死亡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可能成为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从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的合同而言，不断改善的医疗水平和社会条件是延长寿命的最重要因素。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会受到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

目前，风险在本集团所承保风险的各地区未存在可以合理区分的重大分别，但不合理的金额集中可能对基于组合进行赔付的严重程度产生影响。

含固定和保证赔付以及固定未来保费的合同，并不能大幅降低保险风险。同时，保险风险也会受到保单持有人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行使保证年金选择权等影响。因此，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会影响保险风险。

为了更有效地管理保险风险，本集团通过将部分保险业务分出给再保险公司等方式来降低对本集团潜在损失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采用三类再保险安排，包括成数分保、溢额分保和超赔再保，并按产品类别和地区设立不同的自留限额。再保险合同基本涵盖了所有含风险责任的保险合同。尽管本集团使用再保险安排，但其并未解除本集团对保户负有的直接保险责任。本集团以分散方式分出保险业务给多家再保险公司，避免造成对单一再保险公司的依赖，且本集团的营运不会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任何单一再保险合同。

十、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2) 假设

长期人身保险

本集团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过程中须对折现率假设、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主要包括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假设、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财产险及短期人身险

在计算已发生赔款负债时主要基于本集团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包括各事故期间的平均赔付成本、理赔费用率、赔付通胀因素及赔案数目的假设。为评估过往趋势不适用于未来的程度（例如一次性事件、公众对赔款的态度、经济条件等市场因素的变动、司法裁决及政府立法等外部因素的变动，以及产品组合、保单条件及赔付处理程序等内部因素的变动），会使用额外定性判断。

其他主要假设包括非金融风险调整、结付延迟等。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等。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市场风险：

- 制定集团市场风险制度，以评估及确定本集团所面临的市场风险组成因素，并且监督制度的落实情况，任何制度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该风险管理制度以使政策能反映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及投资组合设置指引，确保资产足以支付相应的保险合同负债，且持有资产能提供符合保单持有人预期的收入及收益。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内地经营业务，除因部分保单以外币计价，且持有部分外币存款及普通股而承担一定的外汇风险外并无重大集中的外汇风险。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浮动利率工具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而固定利率工具则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要求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该政策还要求管理生息金融资产和付息金融负债的到期情况。浮动利率工具一般一年内会重估，固定利率工具的利息则在有关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时计价，且在到期前固定不变。

本集团并无重大集中的利率风险。

十、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变动（利率风险或外币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而引起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面临市场价格风险的金融投资主要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股票和权益类基金。本集团的价格风险政策要求设立并管理投资目标，采取相关策略，控制价格风险引起经营业绩的波动幅度。

3.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或保险合同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目前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存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及其他资产等有关。

因本集团的投资品种受到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的限制，本集团债权型投资主要包括政府债、政府机构债券、企业债券、定期存款、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等。其中，定期存款均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及普遍认为较稳健的金融机构；大部分企业债券、债权投资计划和债权型理财产品由符合条件的机构进行担保，因此本集团投资业务面临的信用风险相对较低。本集团在签订投资合同前，对各项投资进行信用评估及风险评估，选择信用资质较高的发行方及项目方进行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保户质押贷款均有质押且其到期期限均不超过一年，人寿保险业务的应收保费主要为宽限期内应收续期保费，相关的信用风险将不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集团通过给予较短的信用期限或安排分期付款以减低财产保险业务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定期对再保险公司资信状况进行评估，并选择具有较高信用资质的再保险公司开展再保险业务。

本集团通过实施信用控制政策，对潜在投资进行信用分析及对交易对手设定信用额度等措施以减低信用风险。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集团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在考虑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阶段划分时，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变化。本集团进行金融资产的减值阶段划分判断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集团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务人违约概率的变化、信用风险分类的变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情况。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集团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 30 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十、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 90 天以上；
- 内部信用评级为违约等级；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在任何情况下都不愿做出的让步；
-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分别以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下的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i) 违约风险敞口，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ii) 违约概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iii) 违约损失率，本集团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做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集团在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时，考虑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整个存续期的违约概率是基于到期信息由 12 个月违约概率推演而成。采用组合计提的资产，是基于可观察的历史数据，并假定同一组合和信用等级的资产的情况相同。上述分析参考行业经验，以历史数据作为支持。

十、风险管理（续）

3. 信用风险（续）

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增级方法的影响下，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反映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了列示：

	2024年6月30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42,128	-	-	42,1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2,397	-	-	22,397
定期存款	169,477	997	-	170,474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65,099	1,506	862	67,467
其他债权投资	1,336,088	4,689	3,062	1,343,839
存出资本保证金	7,014	-	-	7,014
其他	14,775	678	129	15,582
总计	1,656,978	7,870	4,053	1,668,901

	2023年12月31日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货币资金	31,455	-	-	31,4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808	-	-	2,808
定期存款	165,501	-	-	165,501
金融投资：				
债权投资	81,291	155	888	82,334
其他债权投资	1,243,368	1,147	2,920	1,247,435
存出资本保证金	7,105	-	-	7,105
其他	10,523	683	28	11,234
总计	1,542,051	1,985	3,836	1,547,872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主要系股票及股权等。

本集团密切监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对应的担保品。

十、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集团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主要流动性风险是源于保险合同的有关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保险的赔付或给付，以及集团的各项日常支出。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主要通过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期望本集团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政策及程序减少流动性风险：

- 建立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评估及厘定本集团所承担流动性风险的组成因素。政策的遵守会受到监控，任何政策的执行和违反政策的情况均会逐级上报直至集团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复核，以厘定有关政策是否切合当时情况及风险环境的变化；
- 制定资产配置、投资组合设置以及资产到期日组合指引，以确保集团保持足够资金履行保险及投资合同的义务；
- 设立应急资金计划，建立应急资金来源，明确日常储备资金的最低金额比例，并规定何种情况下启动该计划。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4年6月30日					合计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41,873	255	-	-	-	42,128
衍生金融资产	-	16	-	-	-	1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2,398	-	-	-	22,398
定期存款	-	28,145	159,421	-	-	187,566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7	22,477	62,555	285,181	374,179	744,809
债权投资	-	15,833	20,808	49,721	4,495	90,857
其他债权投资	-	119,646	291,598	1,752,210	-	2,163,4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124,030	124,030
存出资本保证金	-	2,357	5,149	-	-	7,506
其他	764	12,562	2,732	-	7	16,065
小计	43,054	223,689	542,263	2,087,112	502,711	3,398,829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2	41	-	-	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97,788	-	-	-	97,788
应付债券	-	367	11,101	-	-	11,46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67	5,192	635	18	-	6,712
租赁负债	-	978	1,526	599	-	3,103
其他	712	40,921	1,961	-	-	43,594
小计	1,579	145,248	15,264	617	-	162,708
净额	41,475	78,441	526,999	2,086,495	502,711	3,236,121

十、风险管理（续）

4.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概括了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及预期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续）

	2023年12月31日					合计
	即期 / 已逾期	1年以内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0,906	549	-	-	-	31,455
衍生金融资产	-	17	-	-	-	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2,809	-	-	-	2,809
定期存款	-	52,866	124,687	587	-	178,14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	26,543	55,426	200,178	367,031	649,632
债权投资	-	17,859	34,492	56,912	-	109,263
其他债权投资	-	96,126	347,151	1,604,815	-	2,048,0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4,662	25,680	1,033	69,488	100,863
存出资本保证金	-	3,883	3,648	-	-	7,531
其他	958	8,612	2,112	-	2	11,684
小计	32,318	213,926	593,196	1,863,525	436,521	3,139,486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0	11	-	-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15,892	-	-	-	115,892
应付债券	-	367	11,468	-	-	11,835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94	4,160	693	14	-	5,861
租赁负债	-	1,021	1,772	731	-	3,524
其他	405	31,660	1,814	-	-	33,879
小计	1,399	153,110	15,758	745	-	171,012
净额	30,919	60,816	577,438	1,862,780	436,521	2,968,474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内部程序、员工、信息科技系统存在问题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无法控制操作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业务稳健运营及声誉受影响，牵涉法律或监管问题或导致财务损失。

本集团在经营业务时会面临多种操作风险，这些风险是由于未取得或未充分取得适当授权或支持文件，未能保证操作与信息系统的正常执行，或由于员工的舞弊或差错而产生。

通过建立并执行内控手册、不断优化信息系统、监测并回应潜在风险等手段，本集团已构建内控长效机制，以减轻操作风险对本集团的影响。

本集团已采取下列内部控制措施减少操作风险：

- 设置有效的职责分工、权限控制、授权和对账程序、信息系统用户与权限控制；
- 运用合规检查、风险调查和内部审计等监督手段；
- 定期开展风险与内控自查，落实缺陷整改；
- 推行职工培训和考核程序。

十、风险管理（续）

6. 资产与负债错配风险

资产负债错配风险是指因资产与负债的期限、现金流和投资收益等不匹配所引发的风险。在现行的法规与市场环境下缺乏期限足够长的资产可供本集团投资，以与寿险的中长期保险责任期限匹配。本集团在监管框架及市场环境允许的情况下，将加大长期固定收益证券的配置比例，适当选择并持有久期较长的资产，以使资产负债在期限和收益上达到较好的匹配。

为了进一步强化资产负债匹配管理，本集团成立了集团公司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履行在资产负债管理方面的决策职能，下设资产负债管理工作小组，负责对资产负债及匹配情况进行分析。

7. 资本管理风险

资本管理风险主要是由于公司的经营管理或外部事件等原因导致偿付能力不足的风险。

本集团明确以保持强健的信用评级和充足的偿付能力为目标，借此支持其业务目标和使股东价值最大化，具体措施如下：

- 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偿付能力与目标偿付能力的差额来管理资本需求；
- 通过多种手段打造资本平台，满足因未来业务活动不断扩展而带来的偿付能力需求；
- 通过持续积极调整保险业务组合，优化资产配置，提高资产质量，以提升经营效益并增加盈利对偿付能力的贡献。

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根据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计量的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及最低资本如下：

太保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329,888	303,908
实际资本	479,771	456,938
最低资本	190,778	178,017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73%	17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1%	257%

太保寿险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193,741	173,981
实际资本	328,318	312,005
最低资本	159,919	148,723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21%	117%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05%	210%

太保产险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52,375	47,415
实际资本	66,793	61,775
最低资本	30,359	28,898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73%	164%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20%	214%

十、风险管理（续）

7. 资本管理风险（续）

本集团及主要保险子公司根据偿付能力监管规则计量的核心资本、实际资本及最低资本如下：（续）

太平洋健康险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核心资本	3,184		3,134	
实际资本	3,755		3,488	
最低资本	1,469		1,35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17%		23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56%		258%	

太平洋安信农险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核心资本	2,874		2,836	
实际资本	3,191		3,128	
最低资本	908		83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17%		341%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351%		376%	

十一、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估计是在某一具体时点根据相关市场讯息及与金融工具有关的资讯而作出的。在存在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乃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最佳体现。在缺乏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公允价值乃使用估值技术估算。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衍生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定期存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及应付债券等。

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在本集团资产负债表中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其公允价值估计。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67,467	71,587	82,334	84,956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10,102	10,494	10,285	10,462

其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金额接近其公允价值。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

所有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公允价值层次归类。此公允价值层次将用于计量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的参数分为三个层次。计量公允价值归属于何层次取决于计量公允价值所用重要参数的最低层次。

公允价值层次如下所述：

- (1) 根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的报价（未经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一层次”）；
- (2) 根据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市场报价以外的有关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二层次”）；
- (3) 根据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以下简称“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中的层次取决于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基于此考虑，输入值的重要程度应从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角度考虑。

对于第二层次，其估值普遍根据第三方估值服务提供商对相同或同类资产的报价，或通过估值技术利用可观察的市场参数及近期交易价格来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服务提供商通过收集、分析和解释多重来源的相关市场交易信息和其他关键估值模型的参数，并采用广泛应用的内部估值技术，提供各种证券的理论报价。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的债权型证券，若以银行间债券市场近期交易价格或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进行估值的，属于第二层次。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为人民币债券投资，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对于第三层次，其公允价值根据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方法等估值技术确定。判断公允价值归属第三层次主要根据计量资产公允价值所依据的某些无法直接观察的参数的重要性，以及估值方法如贴现现金流模型和其他类似估值技术。本集团估值团队可能使用内部制定的估值方法对资产或者负债进行估值，确定估值适用的主要输入值，分析估值变动并向管理层报告。内部估值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数据，其反映了管理层根据判断和经验做出的假设。

对于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本集团在每个报告期末通过重新评估分类（基于对整体公允价值计量有重大影响的最低层次输入值），判断各层次之间是否存在转换。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2024年6月30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定期存款	-	-	129,838	129,83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股票	175,238	-	32	175,270
- 基金	60,130	6,983	-	67,113
- 债券	8,549	256,132	417	265,098
- 其他	11,107	7,675	121,559	140,341
	255,024	270,790	122,008	647,822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1,556	1,071,818	3,152	1,076,526
- 其他	-	888	266,425	267,313
	1,556	1,072,706	269,577	1,343,83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票	42,325	-	3,657	45,982
- 优先股	-	12,727	-	12,727
- 其他	-	28,636	34,020	62,656
	42,325	41,363	37,677	121,365
衍生金融资产	-	16	-	16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43	-	43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债权投资（附注十一）	41	26,402	45,144	71,587
投资性房地产	-	-	15,739	15,739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一）				
应付债券	-	-	10,494	10,494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续）

公允价值及其层次的确定（续）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续）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定期存款	-	-	131,307	131,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 股票	160,555	-	790	161,345
- 基金	58,491	7,326	-	65,817
- 债券	9,113	190,384	454	199,951
- 其他	14,482	22,379	117,628	154,489
	242,641	220,089	118,872	581,602
其他债权投资				
- 债券	542	937,447	-	937,989
- 其他	-	604	308,842	309,446
	542	938,051	308,842	1,247,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股票	23,963	-	3,147	27,110
- 优先股	-	12,597	-	12,597
- 其他	-	28,477	29,781	58,258
	23,963	41,074	32,928	97,965
衍生金融资产				
	-	17	-	1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21	-	21
披露公允价值的资产				
债权投资（附注十一）	-	27,579	57,377	84,956
投资性房地产	-	-	15,783	15,783
披露公允价值的负债（附注十一）				
应付债券	-	-	10,462	10,462

十二、公允价值计量（续）

估值技术

非上市债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是通过采用当前具有类似条款、信用风险和剩余期限的债券之利率对未来现金流进行折现来估计的，并在必要时进行适当的调整。

非上市股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如现金流量折现法、上市公司比较法、类似或相同金融工具的最近交易价格等，并进行适当的调整，如使用期权定价模型对缺乏流动性进行调整。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通过现金流折现等方法确定，其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估计的每平方米月租金以及折现率等。在此方法下，公允价值的估计需要对该物业由评估基准日至其经济使用年限到期所产生的一系列现金流进行预测，并采用基于市场利率推导出的贴现率对预测现金流进行折现，以计算与资产相关的收益之现值。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集团无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中期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决议批准。

附录：中期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4年6月30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	2.61	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5%	2.61	2.6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本公司并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	1.91	1.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6%	1.89	1.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如下：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6 个月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32	18,332
加/(减)：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贴	(46)	(176)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	(1)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的净额	53	45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	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5,142	18,21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	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42	18,217



您还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获取本报告及公司已披露业绩信息



公司官网



手机 APP



本报告电子版

